



澳門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會刊

DIÁRIO D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第七屆立法會

第三立法會期（二零二三 — 二零二四）

第一組

第 VII - 73 期

VII LEGISLATURA

3.^a SESSÃO LEGISLATIVA (2023-2024)

I Série

N.º VII - 73

日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

(十二月十三日列席者)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四日

列席者：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

(十二月十三日開始、結束時間)

開始時間：下午三時正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主任辜美玲

結束時間：下午六時二十八分

財政局局長容光亮

(十二月十四日開始、結束時間)

開始時間：下午三時正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顧問羅志輝

結束時間：下午四時五十四分

財政局副局長何燕梅

衛生局副局長陳永華

地點：澳門南灣湖畔立法會前地立法會大樓全體會議廳

公共建設局副局長馬文俊

財政局公共會計廳廳長譚麗霞

澳門金融管理局貨幣發行及財務廳總監方慧敏

法務局法律翻譯廳高級技術員謝淑霞

主席：高開賢

勞工事務局代局長陳俊宇

經濟財政司司長辦公室顧問趙寶珠

統計暨普查局代副局長黎嘉駿

副主席：崔世昌

勞工事務局研究及資訊廳代廳長霍倩盈

勞工事務局研究及資訊廳法律及研究處處長蘇榮勇

法務局法律翻譯廳高級技術員劉添樂

第一秘書：何潤生

保安司司長黃少澤

警察總局局長梁文昌

第二秘書：施家倫

金融情報辦公室主任朱婉儀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顧問周棟樑

出席議員：高開賢、崔世昌、陳澤武、黃顯輝、高天賜、

警察總局局長辦公室協調員趙汝民

崔世平、梁安琪、何潤生、陳亦立、鄭安庭、

警察總局顧問吳麗珍

施家倫、馬志成、李靜儀、黃潔貞、宋碧琪、

法務局法律草擬廳法律專家 Marta Isabel Cândido Dias

葉兆佳、邱庭彪、胡祖杰、龐川、李振宇、

Basto da Silva

林倫偉、梁孫旭、王世民、陳浩星、高錦輝、

金融情報辦公室高級技術員（法律範疇）張雅雯

謝誓宏、梁鴻細、張健中、羅彩燕、林宇滔、

行政法務司司長張永春

顏奕恆、馬耀鋒、李良汪。

行政法務司司長辦公室主任林智龍

法務局局長梁穎妍
行政法務司司長辦公室顧問胡家偉
法務局法規草擬一處處長廖穎彤
行政公職局副局長馮若儀
運輸工務司司長羅立文
郵電局局長劉惠明
法務局法律草擬廳高級技術員郭安琪

(十二月十四日列席者)

列席者：行政法務司司長張永春

行政法務司司長辦公室主任林智龍
法務局局長梁穎妍
行政法務司司長辦公室顧問胡家偉
法務局法規草擬一處處長廖穎彤
行政公職局副局長馮若儀
運輸工務司司長羅立文
郵電局局長劉惠明
法務局法律草擬廳高級技術員郭安琪

(十二月十三日議程)

議程：一、細則性討論及表決《2024 年財政年度預算案》法案；
二、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修改第 5/2020 號法律〈僱員的最低工資〉》法案；
三、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修改第 1/2001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警察總局〉》法案；
四、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保守國家秘密法》法案；
五、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修改第 3/2004 號法律〈行政長官選舉法〉》法案；
六、引介、一般性討論及表決《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法案。

(十二月十四日議程)

議程：四、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保守國家秘密法》法案；
五、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修改第 3/2004 號法律〈行政長官選舉法〉》法案；
六、引介、一般性討論及表決《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法案。

簡要：首先，李振宇議員、李靜儀議員、何潤生議員、梁鴻細議員、梁孫旭議員、顏奕恆議員、鄭安庭議員、崔世平議員、王世民議員、林倫偉議員、馬耀鋒議員、李良汪議員、羅

彩燕議員、宋碧琪議員、施家倫議員、胡祖杰議員、高錦輝議員（與馬志成議員聯合發言）、張健中議員（與邱庭彪議員聯合發言）、高天賜議員、謝誓宏議員、林宇滔議員、葉兆佳議員、陳浩星議員、梁安琪議員、黃潔貞議員先後發表了議程前發言；隨後，細則性討論及表決《2024 年財政年度預算案》法案、《修改第 5/2020 號法律〈僱員的最低工資〉》法案、《修改第 1/2001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警察總局〉》法案、《保守國家秘密法》法案及《修改第 3/2004 號法律〈行政長官選舉法〉》法案，五法案獲得細則性通過；最後，引介、一般性討論及表決《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法案，法案獲得一般性通過。

會議內容：

(十二月十三日會議)

主席：各位：

午安。

我們現在開會。今日總共是有二十五份議程前發言，現在先請李振宇議員。

李振宇：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我今日發言主題是“加強口岸人流疏導，營造良好通關秩序”。

關閘邊檢大樓是澳門回歸後首個重大公共工程，2004 年 2 月正式啟用，至今近二十年。根據資料，關閘邊檢大樓每日可處理 30 萬人次的客流量，大大增強了關閘口岸的通關能力。不過，隨著自由行政策的實施，尤其隨著本澳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建設的不斷推進，訪澳旅客量逐年攀升，經關閘口岸出入境人次不斷刷新記錄，2019 年 12 月 28 日錄得 48.4 萬人次出入境，刷新關閘口岸單日出入境記錄，亦超出口岸設計通關能力。

為緩解關閘口岸日益嚴峻的通關壓力，粵澳兩地透過《粵澳新通道合作框架協議》興建青茂口岸。口岸設計通關能力為每日 20 萬人次，實施 24 小時通關，採用“合作查驗，一次放行”自

助通關模式，旅客最快可在 20 秒內完成過關。青茂口岸於 2021 年 9 月 8 日正式開通啟用，當局曾預計可分流關門口岸 10 萬至 15 萬人次。從口岸啟用至今兩年多的使用情況來看，分流作用逐漸體現出來。今年 11 月 18 日，青茂邊檢站共查驗出入境客流逾 11.8 萬人次，創單日通關最高記錄。不過，不少居民、外僱和旅客仍傾向於使用關門口岸出入境，令關門口岸在高峰時段經常出現人潮擁擠情況。尤其下班時間，人潮洶湧，為趕時間，有人更翻越護欄，秩序較為混亂。

出入境口岸是城市對外開放的窗口，也是一張城市名片，代表了城市形象。為營造安全、便捷、順暢的通關環境，維護本澳城市形象，本人提出以下兩點建議：

第一，因應關門口岸出入境人流變化，建議當局科學評估警力需求，在出入境人流高峰時段加派警員加強現場管理，維持秩序，必要時實施人潮管制措施，及時疏導人流，同時優化優先通道的設計和指示，方便孕婦、長者、嬰幼兒、殘疾人士等使用，確保通關人員安全。

第二，青茂口岸通關兩年多，建議當局持續評估居民、外僱及旅客對相關口岸的使用情況和使用習慣，完善和優化口岸周邊公共交通設施及配套，加強宣傳，鼓勵居民、外僱及旅客更多使用青茂口岸，以分流關門口岸通關壓力。

在此，對維持通關秩序、確保通關安全的警務人員致敬，亦都呼籲所有通關人士自律禮讓、文明通關。

多謝！

主席：請李靜儀議員。

李靜儀：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購買物業是居民的人生大事，不少家庭花一生積蓄去負擔目前高昂的樓價；若過程中出現問題，小業主非常被動，或需要曠日持久地“打官司”追討，亦日夜擔心財產權得不到保障。

本澳曾出現一些因購買樓花或一手樓而衍生的問題。一宗十多年前發生的個案，有一住宅大廈的發展商因欠債被追討而牽涉

破產訴訟，更影響到當年向其買入單位的幾十戶小業主的分層單位亦同被扣押，多年來無法買賣。期間小業主東奔西走不斷求助，但由於涉及司法程序，他們只有等待法院判決；直至十多年後的今天，在法院、律師及相關部門人員的跟進處理下，小業主終獲得解封證明書，本來以為雨過天青。但極為無奈的是，由於法律未有清晰規定有關欠債破產的人士必須承擔解封扣押涉及的登記費用，在大業主現在遲遲不肯支付有關登記費的情況下，個案至今仍未解決。到底導致破產案發生的這個人責任何在？該批無辜被牽連的小業主何時才能真正盼到自己的大廈被解封？難道法律或程序上無值得檢討的地方？

此外，前海一居事件發生至今近 8 年，小業主已支付巨額的樓款，發展商無法交樓，退款賠償是極為必要的事。小業主面對沉重的經濟和心理壓力都十分焦急，所以幾年前已入稟法院向發展商追討損失；但據了解，發展商過去以疫情未能出庭等各種不同原因一再要求法院延期處理；而時至今日，疫情過去都將近一年，但不少案件仍在等排期，又或在開庭前突然改期，小業主等待數年仍未知何時才會順利開庭。他們不少人僅為普通僱員家庭，積蓄不多，幾經辛苦儲錢或貸款置業，在追討的過程中卻困難重重，根本難有足夠的能力和時間與發展商周旋；上述兩件事件的出現原因和情節雖然不同，但令人思考的是，法律上是否足夠保障弱勢一方的小業主？

本澳 2013 年出台了“樓花法”，但必須強調，一手樓不僅有樓花形式，也包括現樓，而本澳目前的規管制度也存在漏洞，社會多年來都要求政府完善相關規範和機制，加強對一手樓或樓花銷售的監管和對小業主的保障；政府雖然有回應，但始終未啟動有關修法工作。法務局 2019 年 5 月回覆本人書面質詢時表示，認同在樓花款的監管方面仍有完善空間，特別是“專款專用”的問題；然而多年過去，政府未有正式展開檢討工作，更沒有具體的修法方向和時間表。近期，行政法務司張永春司長再表示，對樓花款的監管、樓花銷售手法需要透過法律的完善作進一步規管，但僅表示需要時間再研究，同樣是沒有交待政府正在開展哪些工作。

反觀不少地區已制定規管一手樓銷售或預售樓花制度，例如香港的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設立專責部門及中央電子資料庫等，加強規管和資訊透明度。

所以在此本人再次促請政府關注上述問題，並完善一手樓銷售和預售樓花的監管制度，包括完善容許預售的條件，明確規定

樓花所得款項須專款專用作為建樓支出，避免發展商資金不足導致爛尾的情況；更應該對物業的銷售安排、樓盤廣告、售樓說明書、售價計算、示範單位和買賣合約等環節作出清晰規定，加強保障小業主在事前獲得樓宇資訊的權利，並制訂相關指引和罰則，進一步防範銷售陷阱、拖延交樓、質量不佳或貨不對辦等情況，以加強保障小業主合法權益。

多謝。

主席：請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下午好。

早前，特區政府公佈“2022 學生能力國際評估計劃”（PISA 2022）澳門學生評估結果，澳門在參與的 80 多個國家／經濟體中，在主要測試領域的數學素養表現首次位居全球第二，科學素養位列第三位，而閱讀素養位列第七位，且三項素養的總體表現更位列世界第二。同時，研究亦指出澳門的基礎教育系統持續優質且公平，位列全球之冠，具世界領先地位。過去二十年來，澳門三個素養表現都保持穩步向上的趨勢，是實現卓越和公平的典範，亦是全球少數受疫情影響輕微的教育體系。這次澳門學生在 PISA 2022 取得良好的成績，有賴特區政府一直以來對本澳教育的投入和支援。

教育是澳門長遠競爭力的根本所在，教師是育人事業的重要隊伍，教師的教學質量直接影響學生的學習成果，良好的教學能夠提高學生的學習動力和效果。近年，特區政府為適應新時代的社會發展需要，積極加快推動各項課程改革，明年施政報告提到，“修訂《本地學制正規教育課程框架》，著力培養學生的人工智能等科學素養，系統構建葡語教學體系。”這無疑對教師隊伍的工作能力及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教師的各項保障亦必須同步跟上，讓教師適應經濟復甦的變化及時代的要求，保證教師隊伍的穩定性，吸引優秀人才加入非高等教育建設。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幾點建議：

一、《非高等教育私立學校教學人員制度框架》頒佈了 11 年，

有必要盡快收集各教育持份者對修訂《私框》的意見，並適時開展對《私框》內容的檢討及修訂工作，加強對私校教師的薪酬福利、退休等保障，增加保障力度，以顯示對教師的重視和支持。

二、包班津貼已經連續幾年未有調整，建議特區政府檢視及增加包班的津貼金額，以及設置教師薪酬福利檢討優化機制。

三、建議持續減少教師的非教學類的工作時間，減輕教師的負擔，讓教師可以將更多的精力投入到教學工作當中，亦有充足的時間為學生提供優質且個性化的教學輔導。

四、為滿足教學人員日益增長的專業發展需要，希望特區政府持續完善法律法規，進一步規範不同職涯階段的教師應該接受適切的專業培訓，加強全體教師在愛國主義、科技應用及人工智能等方面的培訓，以及進一步完善一些教師的專業發展活動，以應對未來社會發展的教學需要。

多謝。

主席：請梁鴻細議員。

梁鴻細：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本人的議程前發言是“有關離島醫療綜合體醫護人員招聘”。

離島醫療綜合體北京協和醫院澳門醫學中心即將在年底投入營運，上月已經開展首階段招聘工作，先招聘約九十名醫療人員，包括：五名普通科醫生、五十名初級護士、三名藥劑師、六名放射師、六名藥房技術助理、十名護士助理以及十名導醫服務員，涉及七個工種。

有意見指出，近年醫科、治療師、藥劑師等專業頗受歡迎，每年有近五百人畢業，單是每年返回澳門的西醫全科畢業生平均有約一百人，醫療業界不乏新血；然而由於本澳社會的不平衡發展，不少醫科畢業生均未能找到對口的工作崗位，除非有家庭背景資源，在取得當局認證的執照後，可以自行開診創業，或無奈

選擇離澳，往外地落戶生根；否則，誠如議員同事所言，不少醫科畢業生只能改行，或有當外賣員維持家庭生計，寒窗苦讀多年，懷才而不遇，人才慘遭浪費，實在叫人惋惜。

有準醫護畢業生反映，是次離島醫療綜合體普通科醫生只招聘五名，五十名護士，職缺實在太少；期望下階段招聘能夠創造更多本地醫護人員的工作崗位，讓具醫護資格的本澳居民得到進一步發展、回饋社會的機會。

我們明白離島醫療綜合體的建設定位，是提供跨區域的高水平醫療衛生服務，同時開展醫學教育、醫學研究，需要北京協和醫院優秀的醫療團隊來澳坐鎮，擔任臨床主治工作，為澳門大健康發展注入強勁動力；然而，我們更關注本地及海外回流具醫護資格的居民，能否藉新醫院投入服務的契機，在醫療領域學以致用、發揮所長、貢獻特區。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一、期望澳門協和醫院下階段招聘能儘快開展，並提供更多醫護人員，特別是醫生的職缺，吸納符合專業資格認可的居民，保障本地居民優先就業；

二、促請澳門協和醫院做好人才梯隊培訓及建設，積極發揮帶教作用，讓國內先進的醫療技術在本澳得以傳承，培養更多本澳專業醫護人員，惠及更多患者，為促進大健康產業供應鏈發展貢獻更大力量；

三、期望當局能把握機遇，構建完善澳門協和醫院與本地高等院校的深造及就業機制，共同培養本澳頂尖醫療人員，鼓勵其學習嶄新醫療技術，保持職場競爭力，推動本澳醫療產業發展，如此，本澳大健康產業規模方具有成長的空間。

多謝大家。

主席：請梁孫旭議員。

梁孫旭：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我今日的議程前發言是“關注職業背景審查所存在的就業問題”。

多年來，有不少居民反映有企業存在「就業黑名單」，令部分已離職的僱員即使想重新進入相關行業，亦無法通過背景審查。雖然政府一直都強調，當求職者簽署授權書，允許聘用單位可向前僱主瞭解其工作情況，便不涉及違反《個資法》，但本人認為，實際操作上存在一些問題，例如在難以核實前僱主所提供的資料到底是真還是假，完全沒有辦法可以核對，而實際操作，例如剛才提到的問題，而解僱的原因呈多種原因，在沒有考慮什麼原因就限制其就業的權利，無疑是損害了僱員的職業保障權利，促請政府研究從法律層面上設立一套制度，以保障僱員免受「就業黑名單」針對。

此前經濟財政司司長表示，要視乎每個個案的情節再提供協助及跟進，每人就業不應被歧視；而針對《個資法》在勞動範疇的應用，法務局早前回應本人時僅指個人資料處理需要獲得當事人的同意。但當公司認定背景審查不過關情況之下而拒絕聘用時，員工亦難以上訴及求助，就連什麼原因被拒絕都不知道。即使向勞工局求助，但案件處理需時，而最終均得不到妥善處理。若不簽署授權書，公司亦直接不予以面試機會。

現行《勞工法》對處理勞動關係時有要求善意原則，建議當《個資法》面對現時這種不合理的背景審查時，應設有一定限制，並設立長效機制，確保有關背景審查機機能體現公平、透明、合理和遵循勞工法的善意原則，保障僱員的權益免受損害。

同時，需指出的是，僱員犯錯或被解僱涉及多種原因，有時不一定是因個人疏忽所致，當中或涉及公司管理等等，倘無第三方作出公允決定，以及設上訴機制，或前僱主單憑主觀感受、獨立事件，甚至誇大僱員所犯的錯誤作反饋，在此情況下難免會剝削僱員的勞動權益。目前本澳由勞工事務局負責保障勞資雙方的權益，而面對「就業黑名單」，政府應積極開展調查及介入處理，並思考如何透過法律層面來避免就業黑名單的問題。

多謝。

主席：請顏奕恆議員。

顏奕恆：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下午好。

我今日的發言主題是“構建‘全民防騙’社會”。

主席：請鄭安庭議員。

今年隨著本澳經濟復甦、旅客增加，整體罪案數量亦有所上升，據保安司公佈的數據，1 月至 9 月的整體犯罪為 9,635 宗，詐騙及網絡犯罪案就佔 1,643 宗，對比去年同期增加 672 宗，對比 2019 年同期亦增加 584 宗，其中最為突出的是假冒政府機關人員的電話詐騙案，有 170 宗，以及售賣門票的電腦或互聯網詐騙案有 135 宗，其他網上投資、網購等亦有增加，顯見現時網騙犯罪與時俱進，花樣百出，令人防不勝防。

鄭安庭：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下午好。

特區政府近幾年做了大量打擊詐騙工作，已與金融機構及電訊業推出多項有力措施，包括建立緊急止付、可疑匯款勸退、快速屏蔽釣魚網站機制等，近期亦提及會構建防詐平台工作，然而搭建“全民防騙”社會，需要民眾積極配合，持續提升居民防騙意識，對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加強青少年科創人才培養對於澳門的經濟發展、居民創新能力和國際競爭力都具有重要意義。故特區政府應採取積極措施，豐富課內外科普學習課程，加強科創人才培養，以應對未來的挑戰，推進本澳經濟多元的進程。

一、建議政府持續做好防罪減罪工作，實時追蹤、研判最新的騙案手段，參考其他地區經驗，在保障居民私隱的情況下，加快搭建防騙平台，亦可優化“平安澳門”微信小程序，提供最新的防騙資訊、防範技巧。除了現有的報案熱線，有些居民介乎於懷疑，但又未到報案的程度，建議考慮構建一站式詐騙陷阱搜尋器、疑似遇到的詐騙案件配對器等，即時解答居民的疑問。

事實上，澳門近年在培養青年科技人才方面推出了不少措施，亦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尤其是今年啟動的「青年科技村」科創人才培養計劃，為在科技領域有特長的學生，提供專門培訓，以便及早發掘、及時培養科技領域人才，有助於相關青年人才及早進行生涯規劃，該等計劃得到社會的一致肯定。然而，在科創教育方面，澳門仍存在非高等基礎課程選擇有限、場地及專業師資不足、高等教育及科技研究機構規模不大等問題，同時澳門的科創企業較少，導致科技院校及研究機構與企業間的聯繫受限，學生較難與企業接觸，並在實習過程中運用所學加以實踐，缺乏和產業接軌的機會。雖然「青年科技村」能在一定程度上培養在科技領域有特長的學生，但對象僅限於初三升高一的學生，且每年 100 個名額顯然難以滿足日漸增長的需求。

二、建議繼續總結防騙宣傳活動，以有趣視頻、圖文等多樣化形式設計、鋪開，提高居民警惕，同時與社團加強合作，深化宣傳，並呼籲廣大居民關注政府官方警務平台，積極轉發最新的騙局手段予親朋好友知悉。

因此，本人認為，政府可由下面幾個方面著手，進一步完善澳門科技人才的培養體系。

三、隨著人工智能技術飛速發展，不少犯罪分子利用 AI 換臉、擬聲，製造假圖片、視頻等，偽裝熟人詐騙，令居民難以察覺受騙，建議政府有針對性地擴展此類詐騙犯罪的宣傳，希冀廣大居民增強與親朋好友的聯絡，遇到大額的金錢交易往來，須謹慎再三確認。

第一，政府表示，近年澳門科學館已逐漸成為中小學生在科學與科技學習領域重要的校外教室。然而科學館場地始終有限，希望政府能進一步優化科教活動的軟硬件設施，提供更大的場地及教學設備支持校外科普活動。同時，應投放更多資源用於導師專業培訓以及擴充師資，建立緊貼科創發展的教學團隊，讓中小學生能更頻密參與科教活動，最大程度發掘青少年在科技方面的潛能。

四、今年本澳演唱會數量大增，門票詐騙個案隨之增多，影響本澳優質的旅遊城市形象，希望政府持續打擊黃牛，呼籲居民盡量選擇有保障的平台購票交易，減少在二手渠道買賣門票，以防不慎受騙。

第二，在高等院校方面，應投放更多資源予科技學院和研究機構，並與國際一流科技大學和研究機構建立合作關係，包括促進不同院校教授與學生、學生與學生間的交流，開展聯合研究項目，建立學術溝通平台，吸引更多高水平研究人員加入本澳高

多謝。

校，提升學科的專業性和知名度，並提供更多參賽名額予本澳學生參加國際性科創比賽。

第三，澳門的科技行業發展正處於起步階段，在澳門紮根的科創企業不多，導致科技院校及研究機構與企業和產業間的聯繫有限。因此本澳院校應考慮與更多知名科創企業建立合作關係，讓企業提供實習機會，亦可與企業開展科研合作，讓學生參與其中，推動學術成果的轉化應用。

多謝！

主席：請崔世平議員。

崔世平：多謝主席。

今日我發言的主題是“乘國家航天事業發展東風，再講好‘一國兩制’生動故事”。

航天夢是祖國實現強國夢的重要組成部分，而在國家實踐這個航天夢的過程中，一直都對澳門居民關愛有加。就在上個月底，內地與澳門合作研製的“澳門科學一號”衛星正式投入運作，藉此契機，特區政府聯同國家航天局舉辦“星月交輝海天勝覽——科技薈澳系列活動”，國家航天局不但送來由嫦娥五號採回的月壤在澳門首次公開展示，更是自 2012 年第五次組織中國載人航天工程代表團來澳門，與本澳科技界及學校師生互動交流！為什麼我記得 2012 年，因為其實在當時天宮一號與神舟九號載人交會對接任務成功的時候來到澳門的代表團，本人有幸擔任該次報告會的主持人，現在興奮的程度都歷歷在目。

這系列活動除了衛星投入使用儀式、澳門航天發展論壇、航天科普進澳門校園，還包括在科學館開展為期約兩週的科普展覽，展品包括首次入澳的月壤、馬里亞納海溝海水、“嫦娥五號”返回器等，讓公眾一同分享國家航天及航海科技事業的驕人成就。我相信這將使澳門居民尤其廣大青年，對國家在“上天、下海”兩大科研領域所取得的成就，以及對提升澳門科技工作者的水平和實力，有更立體和深入的認識。通過今次的機會，既可增強澳門居民作為國家和中華民族一分子的認同感、使命感和成功感；又能增加認識澳門在其中所做的貢獻，更能提振澳門青年投身科技事業的信心。

在此，我亦都鄭重創新地建議政府可以乘著這個東風編

纂“中國航天發展中的澳門故事”的主題圖書。為什麼這樣說，其實理由很清晰，從神舟一號的第一次飛行試驗，便已帶有我們的澳門特區的旗幟飛上天空；而其後亦都贈送給我們特區政府，至到 2018 年月球與行星科學國家重點實驗室落戶澳門，而至到近期的事跡，都通過有系列的方法講好澳門在國家航天事業上的故事，更令到我們可以體現到澳門特色的“一國兩制”再樹立一個更鮮明、更生動的形象。

最後，作為澳門科技界的一員，我希望各界的專業人士、科技同仁能夠繼續鼓勵我們的莘莘學子，努力學習各種知識、鍛煉體魄，隨時可以為國家為澳門可以挺身而出。我深信，航天飛船飛得多高，我們祖國人民頭就抬多高！航天員來得越多次，亦顯示祖國科技事業與澳門顯得越密切！最後，祝願祖國在航天事業中不斷提升新台階，亦祝願澳門青年乘祖國科技發展的東風振翅高飛！最後更希望在國家第四批航天員選拔中有澳門的一份！

多謝。

主席：請王世民議員。

王世民：多謝主席。

我發言的題目是“培育資源再生產業，共建多元經濟活力”。

隨著城市化進程的加速和人口的不斷增長，垃圾處理日益成爲一個嚴重的環境和社會問題。大量的垃圾廢物和不合理的處理方式導致了環境污染、資源浪費和生態破壞，加上澳門地方細小，廢品委外處理難度大，目前自行解決的方法只能靠堆填及焚化。澳門是世貿成員，有責任完善環保減廢的社會責任，而近年來，全球各地政府紛紛投入資源推動再生資源的循環利用，澳門雖然彈丸之地，但也責無旁貸。

2024 年施政方針說明了將會推進有機資源回收中心建設工程，並優化社區資源回收網絡，但存在一系列挑戰。澳門缺乏相應的產業基礎及回收政策，期望特區政府可以提升配套政策的支援，促使澳門建立資源再生產業，既可回收減廢、又可培育新興產業，而市民大眾環保回收意識的不斷提升，也是人文素質的體現，長遠有利於為打造“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政策作配套。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一、當局要引導市民熟悉日常生活垃圾的正確分類方式，可參考其他國家相關案例，例如在居家就預先作好可燃、不可燃、及可回收等不同類別分類掉棄，及配合垃圾處理公司在每星期指定日回收特定可再生物品，澳門可認真考慮推行類似的制度。

二、多舉辦環保回收活動，引導居民特別是學生青少年作為家庭領軍角色，如何在日常生活中進行垃圾分類，每週末再進行分類丟棄；簡易分類回收的物品可以包括有家居的過期藥品、舊電池、舊衣服、經過清潔的膠樽、玻璃樽等簡易物品，鼓勵大家養成垃圾分類的習慣及素養，這也不失為另類的親子活動及家庭和諧合作的好機會。能建立到某些品種類型的回收體制，就可以率先打造回收再生的本土產業發展，為澳門注入新的經濟產業和活力。

三、建議政府與高校合作，建立環保及資源再生相關專業的課程，推動小型回收產業聯同高校合作發展回收再生的科研技術，共享科技成果的同時，讓澳門成為“資源再生試驗場和實戰場”。政府投入培育新型產業配套是長遠的投資，在配合澳門的綜合定位的前題下，這些投資長遠必然具有可觀的回報。

多謝。

主席：請林倫偉議員。

林倫偉：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本人的議程前發言的題目是“加強冬季呼吸道傳染病預防”。

在入冬後中國內地出現呼吸道疾病大規模爆發，兒童患者人數一直居高不下。據了解，部分省市的學校已實施停課。各地的大型兒童專科醫院每日都水洩不通，求診者眾，醫護人員疲於奔命。目前各地患童以流感為主，部分為合併感染。官方指未來幾周會達至高峰，新年假期可能會迎來第二波疫情。

基於呼吸道疾病疫情嚴峻，中國國家疾病預防控制中心於本月 9 日發布佩戴口罩的新指引，要求各地居民在進入醫療機構、搭

乘公共交通工具、前往人群密集場所需佩戴口罩。指引亦指出呼吸道傳染病主要透過飛沫或密切接觸途徑傳播，故科學佩戴口罩是預防呼吸道傳染病的有效措施。

現時澳門亦開始進入冬季呼吸道傳染病的高發季節，本地的傳統流感傳播高峰期在每年一月至三月，故社工局早前已發出通知，在本月二號起，所有進入或逗留在長者、康復及戒毒院舍的人士，須全程佩戴外科口罩。

在新冠疫情後將近一年，居民對傳染病警覺也開始減弱，故本人建議澳門當局關注重視鄰近地區的情況，嚴防及監察呼吸道傳染病的傳播途徑，並在適當時間作出指引，要求居民及場所工作人員在醫療機構、社會服務機構、托兒所、學校等重點場所範圍內佩戴口罩，更應關注勸籲長者、慢性病患者、孕婦等佩戴口罩以保障自身。

傳染病的預防及保護措施很多，居民大眾應有更多的預防意識，居安思危。並鼓勵其定期接種流感疫苗。因接種流感疫苗後，一般要至少 2 至 3 星期後才能產生足夠抗體，以達到保護作用。因為僅依靠衛生部門做防疫工作，是絕對不足夠的，大眾的健康，應靠共同努力保護。

多謝。

主席：請馬耀鋒議員。

馬耀鋒：多謝主席。

各位議員同事：

大家下午好。

三年抗疫，本澳中小企積極響應政府號召，在面對嚴峻的經營壓力下，堅持不結業、不裁員，盡力保證本地員工的就業穩定，政府亦透過抗疫基金，推出多項援助措施，協助商戶渡過疫情難關。參考經濟及科技發展局最新統計數字，申請「中小企業銀行貸款利息補貼計劃」個案接近 5,200 宗，而申請「減輕因 2022 年疫情對企業造成負面影響的銀行貸款利息補貼計劃」接近 3,200 宗，充分顯示本澳中小企業的財產壓力，即使本澳經濟有所復甦，中小企亦需要一段時間方能重新出發。

除此之外，中小企同時面對經濟大環境下的其他問題。例如，社會消費力的疲弱及北上轉移，租金和來貨成本的上漲，環球加息以及人資問題等等，以上種種挑戰皆影響著中小企的資金流動，令情況雪上加霜。本人亦曾接獲業界意見指，不少中小企已陷入資金短缺的困境，他們期望政府能適當延長或增加更多對中小企的援助計劃。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三點建議：

一、因應環球經濟及銀行抗風險策略的影響，不少中小企因缺乏有力擔保，在借貸方面面臨困難。參考經科局資訊，現時面向中小企提供《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計劃》，以及《中小企業專項信用保證計劃》，而後者的目的之一旨在協助直接受異常、未能預測或不可抗力事件，尤其受自然災害或疫症事件影響之中小企業取得銀行融資以解決短期資金周轉的困難。然而，信用保證計劃在 2020 年後不獲批准宗數大幅上升，專項計劃更是在近五年全部不獲批准。有見當局早前表示已完成《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計劃》的檢討及分析工作，建議政府盡快優化調整相關計劃方案，並明確有關申請條件，同時加快《中小企業援助計劃》的檢討進度，發揮計劃支持中小企發展的目的和作用。

二、特區政府曾在抗疫期間推出一系列稅務減免及補貼，並發揮了積極作用；現在相關措施基本停止，至今僅剩「還息但暫停還本」，且只針對早前已申請措施的企業。相比之下，國家及鄰近地區的政府在疫情後，依然維持疫情期間的經援措施，甚至出台更多有力措施支援中小企業渡過難關。建議政府能在現時經科局恆常措施的基礎上，考慮延續疫情期間的中小企經援措施，降低企業短時間內的經營成本；同時面向未能直接受惠於旅遊業復甦的行業，研究增設短期的援助措施或貸款基金，以舒緩中小企業面對短期資金流轉問題的燃眉之急。

三、除節流之外，在消費力疲弱的大環境下，如何開源至關重要。政府早前表示將在來年推出旅客消費優惠活動，結合 KOL 宣傳推廣，向旅客派發 25 萬份禮品優惠，建議政府儘快公佈相關計劃的具體內容，讓中小企業提前規劃，配合活動開展，並與商會和社區中小企合作，研究「折上折」等聯乘活動，進一步擴大引客成效；同時，建議政府重啟「特色老店」計劃，或增設更多類似評選項目，助力打造商戶名片，更好吸引旅客到店打卡消費，並藉商戶的引流作用，以點帶面盤活社區經濟。

多謝。

主席：請李良汪議員。

李良汪：多謝主席。

輕軌媽閣站於日前正式啟用，標誌着輕軌終於貫通澳門與氹仔，實現“跨海”軌道運輸。雖然路線延伸能有助提升居民出行的便利，惟過去一直未能解決及完善的問題，在媽閣站啟用後，情況依然存在。例如現時乘搭輕軌只能以“澳門通”和“輕軌通”拍卡入閘，無法使用其他電子支付方式，而站內亦未能提供“澳門通”充值服務，對公眾造成不便，同時與社會期望存在落差。此外，媽閣站內的方向標示不清晰、各站點欠缺手機應用程式瀏覽實時班次信息、列車內的報站屏幕顯示內容簡陋、站內欠缺 Wi-Fi 設備，加上輕軌和巴士之間不設轉乘優惠等，種種因素均影響公眾對乘搭輕軌的體驗及意願。

值得指出的是，《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規劃（2021-2030）》規劃文本提到，“為更好地配合本澳城市發展、有效提升本澳陸路交通的能力和效率、根本性緩解道路交通壓力，以及為公眾出行創造良好條件和提供更多選擇，本澳需要合理規劃建設軌道網，以讓具有高效、集約、可靠、準時、大運量、舒適等特點的軌道交通在陸路交通體系中發揮更大作用。”可見，在本澳的交通政策規劃當中，輕軌承擔了提升本澳陸路公共交通水平的重要功能，故有必要持續優化相關服務和配套設施，以推動落實“輕軌為主，巴士為輔”的政策目標。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三點意見及建議：

一、《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規劃（2021-2030）》規劃文本明確指出，在 2025 年現巴士合同到期前，全面開展巴士合同評估及發展研究，包括與輕軌的換乘安排等。因此，特區政府除了不斷推進硬件建設，在與巴士的轉乘優惠、資訊發佈、站內指示等軟件配套方面，均需持續改善及優化，以增加公眾乘搭意願，提升輕軌建設效益。

二、根據澳門輕軌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營業年度報告》顯示，全年總收入為六億六千萬澳門元，當中特區政府援助近六億六千萬澳門元。雖然特區政府過去不斷強調輕軌公司要達至收支平衡實在難以做到，但無論如何，就未來輕軌各站點的建設規劃上，應考慮周邊商業配套空間，增加輕軌直接與間接收入，長遠改善收支情況，減輕公共財政負擔。

三、媽閣站除了是輕軌澳門路段的首個站點，更擁有豐富的文化旅遊資源。建議當局優化“媽閣交通樞紐”附近的步行路線，加強附近步行網絡的聯通性，助力片區活化，在完善區內交通佈局的同時，振興社區經濟。

多謝。

主席：請羅彩燕議員。

羅彩燕：多謝主席。

各位議員同事：

下午好。

我今日發言的主題是“促招商引資、加大公共服務投入多管齊下支持大學生就業”。

在上個月經濟財政司範疇的施政辯論當中，我提出過澳門目前除了需要應對結構性失業外，同時亦出現一種被學者稱為「高學歷、低就業」的棘手現象。簡單講：「就係大學生畢業搵唔到嘢做」。

相關官員曾經回應指高學歷的失業人數，經已按季減少。無可否認，特區政府舉辦多場招聘和配對會協助居民就業，但特區政府以至整個社會都不能夠就此掉以輕心。因為人數的回落，是基於整體失業率的回落，而並非現象消退。事實上，「高學歷、低就業」的現象，與第一個季度對比，失業人群當中受過高等教育的比率，一直維持在 4.5 至 4.7 的高位。簡單講：「即係大學生失業情況仍然處於不樂觀」。

對比第一季數字，失業人口緩和的主要受惠對象，集中於 35 歲到 54 歲的中壯年，但是介乎 25 歲到 34 歲，受過高等教育的群體失業情況卻未得到任何改善，另一方面，數據亦都顯示，失業人口需要至少四個月，甚至一年以上，方能夠再尋找到工作的人群亦有所增加。即是說：「失業人士越嚟越難搵嘢做」。

澳門本年度上半年的中小企信貸率下跌 15.4%，而企業的拖欠貸款比率上升，這些數字都反映，在旅遊業持續復甦的情況下經濟發展不均，導致市場就業職位持續減少，仍然生存的本土企業，在投資和發展方面趨向更加保守和謹慎，亦無能力為市場提

供更多大學生的就業職位。

澳門明年即將踏入回歸 25 周年，特區政府將會部署大量慶祝活動，相信能夠達成一定聯動效應，提升我們旅客入境數字。故此，我促請特區政府，不能夠單單着眼於旅遊博彩業復甦，而忽略了整體經濟步伐，特區政府仍然有必要維持對社區經濟、對本地中小微企、商戶的扶持措施。我亦在此促請政府，不論是促進本土投資抑或招商引資，必須要及早規劃以善用目前閒置土地，引進產業發展，開拓新的經濟板塊以增加市場就業職位。

最後，我亦再次促請政府加大對公共服務以及社服機構的投入，加大對聘請人資的協助，例如各類護理人員、社工心理、治療等專業人員、行政輔助人員，以及時回應社會訴求之外，亦能夠增加大量就業崗位，為我們的年青人、大專生創造更多職業出路。

多謝主席。

主席：請宋碧琪議員。

宋碧琪：多謝主席。

今日我發言的主題是“優化教師薪酬福利機制，更好穩定師資隊伍建設”。

教師是育人事業的重要力量，近年本澳教學質量逐步提升，近期 PISA 評估報告顯示本澳多項測試取得良好成績。在疫情高壓下仍能保持教學質量，與本澳前線教師的辛勤努力與無私奉獻密不可分。然而，教育質量的明顯進步，卻未令本澳教師能夠有相應的薪酬福利以及職業保障，導致教師隊伍處於不穩定狀態。

雖然社文司在施政辯論表示，現時教育投入穩定，部分學校財政更相當穩健，對學校津貼加幅已經“超前”。但不少學校則基本靠公帑資助，教師的收入根本無法抵抗通脹。其次，現時教學任務及非教學任務因應課程改革不斷調整增加，接二連三的工作，進一步加大教師壓力，即使政府透過“放學後使用通訊軟件的指引”以及“私框”優化教師的上課時限，以減低教師的壓力。然而，教師的工作壓力依然巨大，在多年疫情下，教師的薪酬津貼和發展的不對等，更導致教師隊伍難以穩定提升。

教育興澳是特區政府施政的重要目標，可是，在面對生源減

少的情況下，不少非牟利的私校經營困難，這也間接影響到了教師隊伍的就業穩定。特區政府有必要因應社會的新情況，出台針對性措施，尤其在教師隊伍的發展穩定上要多想辦法，更要切實改善、幫助有經營困難的學校度過發展危機，以更好穩定教育發展的信心。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一、三年疫情，對澳門經濟社會帶來沉重打擊，作為教育界也不例外，教師不僅要承受教學工作由線下轉線上的壓力，更要配合特區政府肩負防疫抗疫的最前線工作，以實際行動守護澳門的發展。如今，疫情放開，經濟得到恢復，但教師卻沒有因此得到公平對待，公立教師與私立學校教師的待遇相差甚遠。雖然，公立與私立的教師制度不同，但過往特區政府都會盡量想辦法縮小公、私校教師的待遇差距，以更好穩定教育界的發展。為此，建議特區政府加大對私立學校的資源投入，適時調升各項教育扶持力度，以提升教師待遇，減低公私校之間的待遇差距，穩定私立學校的教育發展。

二、隨著教育改革，對於教師的要求有相應的改變。不少學校加大培訓、競賽，以及進修的力度，推動教師適應教育工作的改變，然而有關對教師的專業發展培訓缺乏系統性規劃，使教師的專業提升有限。建議特區政府應盡快推出《私立學校教學人員專業發展制度》，以支持及鼓勵私校教師提供系統性學習機會，並應設立碩士、博士等專項的教育專業提升援助計劃，以推動教師的專業發展，提升教學質量。

三、面對出生率的下降，生源進一步減少，對教育發展的穩定帶來了嚴重影響。非牟利的私立學校在免費教育體系的框架下，已不能適應市場的發展需求，部分學校經營出現困難，特區政府有必要從教育發展規劃上作出針對性措施，尤其應考慮在本地非高等教育的學額過剩下進一步開放市場，讓外地生源進一步補足，藉此推動本地私立學校朝向國際化轉型發展，以更大做好本澳教育品牌發展。

多謝主席。

主席：請施家倫議員。

施家倫：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下午好。

我今日發言的主題是“警惕新型人工智能犯罪，保障社會穩定國家安全”。

近年來，人工智慧技術飛速發展，應用場景亦不斷擴展，突破空間和時間的界限，為社會帶來便利，但隨之亦帶來新的挑戰。

尤其是現時在語音合成和面部識別方面，只需上傳一張相片，然後通過深度合成技術，任何人都能成為影視作品中的主角，甚至表情、神態都足以以假亂真。同時，亦有不法份子用這些技術進行詐騙，令“AI換臉詐騙”受到公眾越來越多的關注，更需要我們做好警惕。

事實上，濫用“AI換臉”技術實施各類侵犯個人信息的行為屢見不鮮，僅憑一張照片或者一段視頻，編造新聞、侮辱誹謗、實施勒索，再加上互聯網快速傳播效應的疊加之下，造成的後果不堪設想。從實際情況來看，不但加劇網路謠言傳播，助長網路詐騙，更損害個人肖像權、名譽權與隱私權，甚至出現煽動暴力的言論，更會對國家的安全造成威脅。

因應不少知名網紅、藝人或政治人物都受到“AI換臉”技術的侵害。在今年1月，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工業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聯合發佈《互聯網信息服務深度合成管理規定》，為這種深度合成的情況劃定了“底線”和“紅線”。同時，於8月亦正式施行《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務管理暫行辦法》，對生成式人工智能產業作出了較為詳盡的規定，進一步彰顯了國家在促進生成式人工智能健康發展和規範應用，維護國家安全和社會公共利益，保護公民的合法權益。

雖然政府指出，本澳目前並未出現相關AI騙案，但都需要提前防患於未然，避免出現問題時才亡羊補牢，為時已晚。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一、因應科技發展帶來的網絡安全隱患，需要進一步對人工智能做好監管，建議政府加快對人工智能的使用及安全進行立法，設立使用“底線”，以更好保障國家安全。同時，因應明年個資辦將升格為常設部門，更好對個人資料及私隱基本權利進行

保護，建議應同步對實施生效超過 15 年的《個人資料保護法》進行檢討修訂。

二、加強硬體配套。由於“AI 換臉”技術的濫用，導致近年來相關刑事案件增加，雖然本澳並未出現涉及“AI 換臉”的犯罪，但也要做好防範工作。今年國家網絡安全宣傳周上，亦有推出相關檢測鑒定平台產品，可以進行智能檢測和識別偽造的視頻，助力監管部門提升內容安全治理能力。建議政府可以引進相關產品，以完善本澳硬體配套，避免出現領導官員或社會人物被“AI 換臉”技術侵害後，帶來嚴重的後果，甚至造成社會混亂。

三、建議政府應加強市民意識，發揮社區警務作用，並結合新媒體進行宣傳教育，警惕市民做好個人私穩保護，在面對視像電話時，可多留意眼神或口形會否不自然，盡可能通過多種渠道證實其身份真偽，以免受侵害。

多謝。

主席：請胡祖杰議員。

胡祖杰：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今日想跟大家探討一下市政問題。題目是“關注步行設施的例行檢查”。

休閒旅遊是澳門重要支柱產業，疫後，特區政府大力宣傳，成效有目共睹，遊客數量恢復相當快。其中，發現一個有趣現象就是旅遊形式與以往不同，現在普遍以自由行和年輕人居多，他們喜歡根據手機網紅的介紹步行尋覓各地區打卡點，並沿路挖掘有趣的事物。這些都是特區政府宣傳策略成功的成果，值得點讚！

“公交優先，鼓勵步行”是綠色出行的核心理念。過去本人一直支持持續建設步行系統和行人友善設施，對現有步行系統進一步優化，並相連貫，推動與新區和輕軌站點相連接配套，建設立體行人系統，促進跨區的綠色出行。讓行人可沿途遊覽美麗的

澳門，除了欣賞澳門歷史城區的美麗風貌外，還可欣賞我們城市建設的獨特優點。

澳門作為國際旅遊城市，應加強關注行人過路設施維修、保養及清潔，管理實體要監管好實施單位，做好日常的清潔維修工作，做仔細，做徹底，不能馬虎應付就算。這些管理工作能令旅客產生良好印象，是城市形象建設的重要措施。對此，本人提出以下幾項建議：

一、對行人經常使用的步道區，要確保消防設備、電力設備、扶手電梯設備的運作正常外，並應該保持設備的清潔衛生，例如：（葡京通往永利方向的地下行人區，燈箱內有蜘蛛網、燈泡熄滅、消防設備響警號等都沒人立即通報處理，清潔維修工具隨便擺放顯眼處等。）

二、定期巡查和檢修行人步道區的路面，確保路面平整無障礙、修補破損的地磚和裂縫、提高良好的照明、提供安全的步行環境。同時，加強路標和標誌的管理，提高旅客的導航便利性。

三、行人天橋上蓋部份破損和上蓋頂部積聚垃圾，必需定期進行修繕和橋頂上蓋清潔，確保橋頂上蓋的安全性、延長使用壽命和確保橋頂周圍的清潔，避免發生危險。

四、行人扶手電梯扶手欄杆和其表面欠清潔，需確保定期進行清潔扶手電梯，減少污垢和細菌停留在扶手上。同時，可在扶手電梯旁邊張貼清潔頻率的標誌，讓乘客了解管理單位的清潔計劃，提高使用者的信心。

多謝主席！

主席：請高錦輝議員。

高錦輝：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以下是馬志成議員及本人的聯合發言。發言題目是“優化教育，促進發展”。

因疫情延遲一年，由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所舉辦的 2022 學生能力國際評估計劃（PISA）於 12 月 5 日公佈成績。澳門在本次評估中，數學、科學與閱讀三科分別拿下 552、543 與 510 的分數，高於國際平均水平，且三項素養的總體平均表現更位列世界第二；同時研究亦指出本澳的基礎教育公平且優質，更是位列全球之冠。

為了加強對 PISA 2022 澳門研究結果的瞭解和運用，繼續提高澳門學生的素養和能力，為國家和特區培養更多優秀人才，我們提出以下建議：

一、善用 PISA 數據持續優化教育。PISA 2022 的數據顯示，澳門 15 歲學生的三項素養均表現出色，尤其是作為本屆主要測試領域的數學素養，更首次位居全球第二，屬歷屆 PISA 測試所取得的最佳成績。我們建議，當局應善用 PISA 的數據，對澳門教育的長處及不足進行詳細分析，針對不足之處制訂改善政策，同時須做好高表現生的工作，特別是數學及科學方面的拔尖工作，配合“青年科技村”為本澳人才的培養打好基礎。

二、持續發掘潛能培養多元人才。澳門正朝着“1+4”多元產業規劃發展，機遇與挑戰並存，短板之一就是多元人才缺乏。我們期望明年完成修訂的“課框”和“基本學力”，能夠將本澳的發展反映在學校的課程設置上，加強文化基地、科技建設的教育內涵。同時，深刻領悟習近平主席在二十大報告中提出的教育三問：為誰培養人、培養什麼人、怎樣培養人，多組織青少年參觀大學研究資源和成果，開闊視野，引導他們認識國家和澳門日後發展所需，成為配合“1+4”多元產業發展所要的人才。

當世界各地成績普遍受疫情影響，本澳仍逆勢前進取得優異成績，教育公平更稱譽全球，反映澳門教育體系的韌性和適應力。這有賴於國家和特區政府的支持，更必須感謝前線教師，學生及家長共同付出，而澳門多年來在電子學習相關研究及實務上的耕耘，各種資源平臺的開發應用及遠距教學模式的逐漸普及，“課框”、“基本學力”、“評核制度”的導向教學，也展現良好成果。希望本澳在 PISA 2022 的基礎上再接再厲，持續推動各項政策，與國際教育趨勢深度接軌，促進本澳教育更具前瞻發展，讓每個孩子都能發揮潛能，在未來的社會中更具競爭力與教育韌性。

多謝主席，多謝各位。

主席：請張健中議員。

張健中：多謝主席。

各位：

以下是邱庭彪議員及本人的聯合發言。我們發言的主題是“積極拓展國際客源，進一步鞏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地位”。

在行政長官領導下，特區政府採取系列政策措施，致力推動疫後經濟復甦，成效顯著。在旅遊經濟發展的帶動下，本澳經濟總量已恢復至 2019 年同期的逾七成，總體發展勢頭良好。

今年以來，本澳位居內地居民出境遊目的地首位，同時國際訪澳旅客總數也持續上升，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地位不斷鞏固提升。

當前，我們仍需堅持不懈、加大力度積極拓展國際客源市場。因此，要有效實施以東北亞、東南亞等地區為重點目標的旅遊推廣計劃，包括通過線上線下、“網紅”或電商平台等各種宣傳渠道，結合多種形式的交通、住宿和餐飲等優惠措施，多管齊下；同時加強與大灣區城市合作開發更多“一程多站”的優質、特色旅遊產品，鼓勵各地旅遊業界積極參與，以吸引更多海內外訪澳客源，促進區域客源互送，實現共贏合作。

香港國際機場載客運輸數量位居世界前列，是亞洲重要的國際機場之一。可充分利用香港國際機場的國際化輻射帶動作用，充分利用港珠澳大橋聯通的便利轉乘作用，積極拓展訪澳國際客源。

我們也需進一步完善澳門國際機場的航線網絡，加快推進機場擴建等工程，為開闢更多國際航班直達澳門創造條件，加快提高澳門國際旅遊市場競爭力。

我們必須堅持“1+4”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策略，努力適應國際旅遊市場需求，發揮澳門自身優勢和獨特魅力，持續推動綜合旅遊休閒業高質量發展，不斷增加和豐富旅遊元素和內涵，促進“旅遊+”跨界融合，鞏固提升澳門優質旅遊目的地形象，進一步加快澳門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建設。

多謝。

主席：請高天賜議員。

José Maria Pereira Coutinho: Obrigado, Sr. Presidente.

Caros Colegas:

Boa tarde!

O título da minha intervenção de hoje é o seguinte: “A necessidade de simplificar os procedimentos da travessia entre Macau e a Ilha da Montanha para todos os residentes, sem qualquer discriminação”.

Recentemente, o nosso Gabinete de Atendimento aos Cidadãos tem recebido muitos pedidos de apoio de residentes portugueses que residem na Ilha da Montanha e muitos outros que pretendem adquirir fracções habitacionais do “Novo Bairro de Macau”, mas, por não disporem de salvo de conduto para circulação na China, enfrentam demoras na transição da fronteira, afectando igualmente os pequenos e médios empresários, os profissionais liberais, os estudantes, idosos e deficientes.

Como sabemos, a empresa Macau Renovação Urbana iniciou a comercialização de aproximadamente 4000 unidades residenciais neste projecto, destinadas exclusivamente a residentes de Macau que não possuem mais do que uma propriedade em Macau e que não têm propriedades registadas em Zhuhai. Esta iniciativa é louvável, visando proporcionar mais opções habitacionais aos nossos cidadãos. No entanto, ela levanta sérias questões sobre a igualdade e acessibilidade para todos os residentes de Macau, especialmente os portugueses residentes permanentes.

Esses residentes, apesar de integrarem plenamente a nossa comunidade, estão enfrentando dificuldades consideráveis devido à incerteza em relação ao acesso fronteiriço. As famílias afectadas, cujos filhos estudam em Macau e cujos pais trabalham diariamente na cidade, estão justificadamente preocupadas com a exigência de apresentar passaportes diariamente, enfrentando longas filas e procedimentos burocráticos. Isso não apenas gera inconvenientes diários, mas também questiona a viabilidade de residir na Ilha da Montanha.

Além disso, a questão da quota e da circulação de trabalhadores domésticos das famílias de Macau e a Ilha da Montanha permanece sem resposta. E, embora os bancos locais, como o Banco da China e o BNU, estejam dispostos a conceder empréstimos a portadores de BIR sem salvo-conduto, a empresa promotora do Novo Bairro expressou a sua incapacidade de garantir que essas famílias possam cruzar a fronteira diariamente com a mesma facilidade com que outros residentes de Macau o fazem. Eles indicam que essa é uma questão a ser resolvida pelas autoridades competentes.

Com o desenvolvimento económico de Ilha da Montanha aumenta também o número de pequenos e médios empresários portugueses e os profissionais liberais todos residentes permanentes em Macau e que não dispo de tal salvo de conduto para circulação na China necessitam de transpor frequentemente as fronteiras quer a pé, quer de automóvel ou motociclo para gerir os seus negócios ou exercer as suas actividades profissionais, mas que neste momento estão impossibilitados de o fazer, nem mesmo como acompanhantes do condutor de um veículo particular.

Concluo apelando às autoridades competentes para que tomem medidas imediatas para resolver estas questões, assegurando que todos os residentes de Macau, independentemente da sua nacionalidade, possam usufruir de igualdade de oportunidades e condições de vida na Ilha da Montanha.

Propomos que sejam simplificados os procedimentos burocráticos na travessia para a Ilha da Montanha aos empresários e profissionais que entrem com veículos motorizados com a instituição de um “sistema inteligente”, uma espécie de linha verde de circulação para todos os residentes locais, sem qualquer tipo de distinção.

Muito obrigado.

(高天賜：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午安！

我今日發言的題目是簡化澳門橫琴通關手續，所有居民一視同仁。

日前，我們議員辦公室收到多名葡籍居民的求助。他們有些已經住在橫琴，有些計劃在“澳門新街坊”購置物業，但是因為沒有回鄉證，過關耗時。同樣受到影響的還有中小企業主、自由職業者、學生、長者、殘障人士。

眾所周知，澳門都市更新公司的這一項目已經開始發售，共有約四千個單位，在珠海沒有物業、在澳門不多於一套物業的澳門居民可以購買。該措施旨在為澳門居民提供更多的置業選擇，值得稱讚。但是，在保證所有澳門居民、尤其是葡國籍澳門永久居民機會均等方面，也產生了嚴重的問題。

這些葡籍居民已經完全融入了我們的社會，卻因為通關政策不確定，要面對極大的困難。這些受影響家庭的擔憂不無道理，子女在澳門上學，父母在澳門上班，每天過關時要出示護照，排隊候檢。不僅不方便，而且已經讓他們對在橫琴居住是否可行產生疑問。

此外，家傭前往橫琴的配額和過關辦法仍未有定案。再有，雖然本地銀行，如中國銀行和大西洋銀行，有意為無回鄉證的澳門永久居民提供貸款，但是“新街坊”的開發公司卻表示無法保證這些家庭可以享受與其他澳門居民一樣的通關便利。他們指出這一問題需要由有關當局解決。

隨著橫琴的經濟發展，越來越多的無回鄉證的葡國籍澳門永久居民，包括中小企業主和自由職業者，由於業務及工作原因，需要經常往返琴澳，或步行，或駕駛私家車、電單車。但是現時無法實現，甚至跟車都不行。

最後，呼籲有關當局採取措施，解決上述問題，確保所有澳門居民，不論國籍，都能機會均等，享受橫琴的生活條件。

我們建議設立類似綠色通道的“智能系統”，為駕車前往橫琴的企業主、專業人士簡化相關行政手續，確保對所有本地居民一視同仁。

多謝。)

主席：請謝誓宏議員。

謝誓宏：多謝主席。

今日我的發言題目是“興建更多大眾體育場所，改善競技體育人才退役後生存問題”。

在剛剛結束的第十九屆杭州亞運會中，澳門體育代表團在武術和空手道項目奪得了一金、三銀和兩枚銅牌，一共獲得六枚獎牌的好成績，這是本澳在歷屆亞運會的最好成績，這個成績不僅為澳門特區贏得了榮譽，更是大大地鼓舞了本地運動員，希望他們在即將到來的由粵港澳三地共同承辦的 2025 年第十五屆全運會中，亦能夠大放異彩，取得更高、更快、更強的成績。

然而，本澳由於地理條件的限制和資源有限，大眾體育的場地問題和競技體育運動員專業人才的生存更是值得關注的問題。

首先是大眾體育的場地問題。2022 年澳門人均體育場地面積從 2017 年的 1.34 平方米上升至 1.53 平方米，增加了 0.18 平方米，增幅約為 14.2%。人均體育場地面積的增加離不開政府和市民對體育運動的重視，但距離中國國家統計局發布的內地城市 2.62 平方米的人均體育面積仍有一定差距。儘管場地有限，但各類運動場地預約和大眾課程班等也是場場人數都爆滿。在經歷了新冠疫情後，加上如今各種流感肆虐，市民越來越認識到擁有一個強健的體魄是十分之重要且寶貴的。因此，當局應該繼續考慮興建大型綜合的體育場館的計劃，以及考慮在本澳的閒置土地與橫琴深合區規劃更多的運動場所。

其次，關於競技體育運動員專業人才的生存問題。香港地區為表彰香港代表隊運動員在杭州亞運比賽中的全力以赴，共頒發 3,250 萬港元獎金給 112 名得獎運動員。給予獲獎運動員獎金獎勵不只是為了嘉獎他們在比賽中的奮力拼搏，更能夠有效解決運動員生活的後顧之憂，並鼓勵他們持之以恆的投入到體育事業中。反觀澳門，花重金培養的運動員退役後，迫於生計只能轉行做其他工作，白白浪費了早前幾十年的培養，也白白流失了一個專業的人才。

希望當局完善、延長本澳體育產業鏈，提供更多優質的與體育相關的崗位，讓本澳的運動員退役後能夠繼續從事相關的工作，既對得起他們早前幾十年如一日的努力，也不會浪費本澳為培養運動員所花費的時間和精力。同時，以發放獎金、提供官方代言的方式協助運動員解決生活壓力，並以此鼓勵在役的運動員和更多澳門的青年才俊，不光只在體育方面，更在方方面面為澳

門爭冠、爭光。除此之外，也希望當局能夠建立從小學開始培養的運動員專業人才培訓體系，為本澳的體育事業輸送源源不斷的運動健將。

多謝。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本澳的電訊「一加一」《公共電信服務特許合同》和固網牌將於本月 31 日到期，日前政府宣布將會與澳門電訊就特許合同和固網牌短期續約，時間為數個月，政府會在這段時間內爭取電信業改革。在早前的施政辯論中，政府承諾將會在現屆政府任期結束前推出新政策，保障業界在公平公正市場環境下運作，但又說「續期及改革」是「最緊要和趕」的工作，因此短期內不會考慮推動《電信法》(即匯流牌的發牌)。到底特許資產管理臨時續期會否跨越今屆政府任期，匯流牌能否在今屆政府任期內發出等關鍵問題，當局至今仍未給出任何明確時間表！

而事實上，政府早於 2013 年已經提出，電信牌照會朝「匯流」或「三網合一」方向考慮；2019 年政府就電信網絡及服務匯流牌照正式諮詢業界；2020 年運輸工務司施政方針亦早已明確表示，郵電局會完成草擬《電信網絡及服務匯流制度》，並推動進入立法程序，也將檢討《公共電信服務特許合同中期檢討公證合同的附錄合同》；從而確保電信特許資產能夠讓不同業者真正公平使用。但至今為止，以上承諾均為空談，一直未獲政府落實。

特區政府不單未有把握 2011 年固網開放的契機落實特許資產的公平使用，推動電信業的真正有效競爭，且接連在 2016 年的特許資產管理的中期檢討、2021 年到期都已經未有認真處理，反而又在 2021 年 12 月 1 日「先斬後奏」以《特許合同》方式再與 CTM 續約 2 年，令到特許資產從 2011 年《特許合同》生效至今十一年，仍維持獨家使用。

電視服務方面，澳門公共天線公司業界代表和澳門基本電視頻道有限公司在 2014 年 4 月 16 日簽署的協議中提到「由於技術配套及發牌機制需時確立，政府預計 2 至 3 年後才發出牌照經營電視服務」，但距今接近十年，技術配套及發牌機制仍未有落實，基本電視頻道接收的支援服務的批給即將於 2024 年 4 月到期。

而政府於 2019 年與澳門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簽署的《收費電視地面服務批給合同續期公證合同的補充合同》也同樣在 2024 年 4 月屆滿。兩牌照到期後的詳細安排，當局至今仍未有任何詳細公佈。

必須指出，電信服務是本澳重要的公共服務，更是本澳未來發展智慧城市的基礎，但特區政府用了超過十年時間，仍未能打破政府電信特許資產「獨家使用」的市場環境，又未能按規劃及公開承諾如期發放電信匯流牌照，正正由於電訊範疇部門及主事官員的長年不作為及默許的「假開放、真壟斷」，斷送了澳門電信業發展的黃金十年，更親手扼殺電信業黃金時代及一整代本地電信業人才的發展空間，也令年輕人少了一個本可有專業發展的就業選擇，根本就是對特區政府致力推動產業多元發展政策的陽奉陰違！

本人在此再次促請特區政府亡羊補牢，應儘快將澳門電信發展和改革規劃、「特許資產」的處理方案以及「匯流牌照」的進度和規劃等資訊，向社會和業界作清晰交代，履行今屆特首上任初強調推動電信業發展，打造數字澳門的施政承諾，讓行業生態有機會從回正軌，也為澳門產業多元和年輕人的專業發展提供真正實在的機遇。

多謝。

主席：請葉兆佳議員。

葉兆佳：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今日的發言題目是“守好網絡安全‘大門’保障數字經濟發展”。

當前，新一輪科技革命和產業變革正在邁入高速發展的新階段，雲計算、物聯網、工業互聯網、大數據、人工智能、區塊鏈、元宇宙等新一代信息通信技術加速創新，日益融入到我國經濟社會發展的各個領域和各個環節，為數字經濟發展增添了新機遇，同時也帶來新挑戰。

在數字經濟快速發展的過程中，數據成為核心的生產要素。近期，內地著名互聯網企業和網絡約車公司先後爆發系統崩潰事件，兩起網絡事故著實給廣大用戶帶來不少困擾。尤其是網絡約車公司手機應用程式在當天晚間出現當機，不少用戶無法聯繫到網約車司機，嚴重影響正常出行，騎行用戶則遇到寒風中不能鎖車的尷尬局面，給上班族通勤造成極大不便。再者對金融機構的勒索網絡攻擊事件並不少見，這不僅給數字經濟蒙上陰影，也再次敲響了數字化轉型中網絡安全的警鐘。

本澳作為世界知名旅遊勝地，近年來數字經濟飛速發展，面臨的網絡安全威脅也越來越複雜多變。網絡安全涉及的範圍很廣，包括技術、產品、服務、法律、制度、管理、流程、人員意識等。澳門的網絡基礎設施雖然相對完備，但在防範日新月異的網路攻擊方面，仍有提升的空間，特別是在金融、旅遊等支柱行業，安全風險一旦爆發可能對經濟和社會發展造成重大影響。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一、強化關鍵信息基礎設施保護，尤其是金融基礎設施。要通過技術手段，完善防範系統遭受惡意攻擊的能力。這包括提升數據庫和網絡的加密水平，加強對重要信息的存儲和傳輸安全保護。要進一步發揮網絡安全事故預警及應急中心作用，建立起高效的應急響應機制及故障預案演練，使得一旦發生網絡事故，能夠迅速、有效地應對，降低損失。

二、加強校企聯合育才。當前網絡安全學科建設尚處於起步階段，政府要鼓勵企業與高校共同開展網絡安全領域的研究合作項目，促進學術研究和實際應用相結合，推動行業的創新和發展；還可鼓勵企業為高校學生提供實習崗位，通過實際工作經驗，學生可以更好地瞭解和掌握網絡安全領域的工作內容和面對的挑戰。

三、實現網絡安全的健康發展，需要建立一個網絡安全生態環境來共同應對威脅和挑戰。構建政府、企業、社會多方協同治理模式，政府、企業和學術界要分享最新的安全信息，要向社會多做網絡安全宣傳，社會各界共同參與網絡攻擊的防禦工作，實現全方位的安全保障，以更好地迎接未來的數字時代。

多謝主席。

主席：請陳浩星議員。

陳浩星：多謝主席。

主席、各位同事：

我今日發言的題目是“檢視《文遺法》提升碑刻保護水平”。

碑刻，一般指刻有文字的石碑和石刻，在中國作為文物，由來已久。

碑刻有記載歷史的功能。公元前二一九年，秦始皇東巡，在現今山東鄒縣立《嶧山碑》，這就是中國歷史上最的記功石碑，司馬遷在《史記》中亦有記載。具有價值的碑刻，還展現了我國文字、書法、文學的演變，包含全國各族人民的歷史文化科技訊息，見證中華民族古代文明。

由於碑刻文物價值重大，國家文物局在今年七月十四日公布《第一批古代名碑名刻文物名錄》，遍布三十一個省區、直轄市，還將制定政策措施，全面提升古代碑刻文物保護利用水平。

澳門特區政府一貫重視文物保護，自第 11/2013 號法律《文化遺產保護法》生效以來，文化遺產保護工作上升到新台階，成績有目共睹。與此同時，可借鑒內地先進經驗，擇善而從，持續完善工作。為此，本人有兩點建議：

一、全面稽查統計澳門石碑石刻

碑刻分布全澳各廟宇及其他空間，適宜作出全面統計及收集相關資料，上載原始文字至公共網絡；編纂《澳門金石志》專書，以利學術研究，也為下一階段維護提供條件。盛世修文，是習近平主席的時代宏願，此舉也是對國家文化政策的一個響應。

二、探討《文遺法》將碑刻單獨成類

當局依據《文遺法》對四類文物建築予以維護，包括“紀念物”、“具建築藝術價值的樓宇”、“建築群”、“場所”，碑刻並未單獨成類。國家經驗提示我們必須重視維護碑刻文物，鑒於部分澳門碑刻風化嚴重，且並未拓印存檔，有待改進。建議對具有我國主權象徵，或見證中國人歷史文化遺存的碑刻作重點保護。

例如，現存市署大樓的《關關》石刻；現存譚公廟，反映清

代中後期路環經濟活動與社會概況的《過路環勒石曉諭碑》；見證氹仔港歷史的《天后宮稅地石》；具有文獻價值藝術價值的《澳門媽祖閣五百年紀念碑記》，等等。其中《過路環勒石曉諭碑》，本人早前曾前往察看，該碑長期遭受煙火熏染，字跡難以分辨，情況並不理想。

在現今文物建築清單中，其實亦有極個別石刻被列入“紀念物”類別，澳門半島兩個刻有葡國徽號的石塊就在文物清單內。顯然，現時被評定的不動產涵蓋並不全面，本人建議補充具歷史價值的碑刻文物，同時藉《文遺法》生效十年，是否具備條件借修法進一步完善文物保護制度，值得社會思考。

多謝。

主席：請梁安琪議員。

梁安琪：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2024 年度施政報告強調要充實“一基地”內涵，塑造文化之城，打造“演藝之都”。近年當局通過多項措施推動，使澳門演藝事業有較大發展，不僅有各種大型的演出活動，也有許多本土演藝團體為澳門的文化藝術生活增添姿彩，但在中小型演出場地需求上，仍然非常緊張。

歐陽瑜司長曾表示，打造“演藝之都”是規劃發展“文化+”的重要部署，對本地演藝事業如何朝更高水平和規格發展，如何打造具有特色和吸引力的澳門“演藝之都”城市形象，推動澳門走向更大的舞台，尤其是搭建跨地域交流平台，吸引更多地區的藝文活動落戶澳門，現時仍是需要政府大力幫扶。

早前於施政辯論大會上，當局表示明年會增加一些演藝場所推進產業發展，其中黑盒劇場於今年 7 月首先啓用。該劇場是以專業規格打造、以年輕人為目標的劇場文化設施，未來希望當局能繼續推動劇場探索多元發展，將其打造成为不單是澳門年輕人，也是鄰近地區年輕人認同的文化地標。

目前，澳門亦有一些演藝演出是以社區居民為對象，這類文藝團體的演出活動，營造了和諧社區氛圍，在構建和諧社會工作上，也有他們的一分力。因此，當局在增加澳門的演藝場地數量

的同時，應考慮在合理的區域分佈下，增加不同類型和規模的演藝場所，為文藝團體提供更多元的場地選擇，吸引更多的社區居民參與和欣賞，並加強演出設施和資源的建設和完善，令這些演藝場地反映澳門的特色和風格，成為城市的地標和名片，吸引更多跨地域的不同內涵的大小文藝團體來澳交流。演藝事業的發展，不能只著重大型項目，中小型的演藝活動可更靈動在澳門這個小城傳播，更容易將藝文氣息感染到小城每個角落。

無論是平民化或專業的文藝活動，相信都能為澳門創造出良好的文化演藝氛圍，豐富澳門的文化多樣性和創意活力，有濃厚的演藝氛圍，才能更好地推動澳門成為“演藝之都”，助力澳門“一基地”建設。

多謝。

主席：請黃潔貞議員。

黃潔貞：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今日發言的主題是“支持婦女事業高質量發展，更好為特區貢獻巾幗力量”。

今年十月，中國婦女第十三次全國代表大會在北京召開，國家主席習近平與國務院副總理丁薛祥先後發表重要講話，除了充分肯定全國婦聯，以及廣大婦女和婦女工作者外，更為婦女參與強國建設與民族復興偉業上作出了新的期盼，體現了國家對婦女及家庭發展的重視，更為澳門特區政府與社團未來的婦女工作，提供了重要的指引和方向。

在澳門特區政府與社會各界的共同努力下，本澳在 2019 年已完成《婦女發展目標（2019-2025）》的編制工作，成為引領澳門婦女事業發展的重要參考指標，至今已開展了全部 36 項短期措施和 24 項中期措施，今年開展 4 項長期措施，整體完成率已達 81%；最新的施政報告亦明確提到，明年將開展當中的 5 項長期性措施，工作是值得肯定的。

然而，隨著近年國家發展以及本澳經濟與社情的變化，社會

對於婦女發展的期望亦有所提高。特別新時代婦女不僅在家庭中發揮著獨特的作用，同時也在社會職場工作中發揮著“半邊天”力量，但是婦女在社會職場與家庭生活中所出現的各種矛盾與不平等情況，例如在職場工作上，不少雙職婦女所反映因生育對職業發展造成負面影響，存在職場天花板情況；在家庭生活，婦女仍然承擔著主要家庭照顧者的責任，沉重的家務工作與照顧壓力，令她們分身不暇；在社會參與上，婦女的參與比例與性別主流化現況仍有待提升等。本人認為未來需要提升加強破除各種矛盾不平等的場景，才能夠使廣大婦女更好平衡兼顧家庭與工作責任，有更多的空間，更多的機會、更多時間投入國家與特區建設當中，繼續貢獻自身的巾幗力量。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三點建議：

一、確保婦女發展目標各措施如期落實。由於距離《婦女發展目標（2019-2025）》的完成期限僅剩兩年時間，期望包括政府在內全社會共同努力，加速落實各項目標內容，例如將能更好平衡社會中兩性現實差異的“性別主流化”政策推廣至更多公共及私營部門當中；研究統一公共部門與私營機構的產假數目等，為下一個階段目標開展提供更好的基礎。

二、社會合力支持生育與家庭照顧體系。為破除婦女因家庭照顧與生育面臨的各種壓力，兼顧經濟環境與可持續發展情況，期望能以“法律作主導、補貼作輔助”的方式，落實延續產假補貼，並推廣至其如育兒假、彈性上班時間等家庭友善措施中；同時參考近年內地各省市及其他國家地區的不同形式的經濟支援措施，包括一次性或長期性質的補貼措施，以減輕女性在照顧子女上的生活壓力。

三、加強家庭教育在社會發展中的作用。依托現有的“家庭生活教育計劃”，持續加強支持社團及婦女組織廣泛開展有利於社會可持續發展的家庭教育工作，從性別平等、婚前準備、生育計劃、婚姻維繫、分擔親職責任、親職教育和跨代教育等方面，貫徹國家對婦女及家庭發展的重視，樹立正確的家教、家風，營造家庭文明的新風尚。

唔該主席。

主席：我們完成了今日的議程前發言，請大家稍候，準備進入今日的議程。

(政府代表進場中)

主席：我們以立法會的名義歡迎李偉農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我們今日的會議，現在我們進入第一項的議程，是細則性討論及表決《2024年財政年度預算案》的法案。

現在先請第一常設委員會主席李靜儀議員作出介紹。

李靜儀：多謝主席。

主席、各位同事、各位官員：

《2024年財政年度預算案》法案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立法會全體會議上經討論之後獲得一般性通過，立法會主席將上述法案派發給第一常設委員會負責細則性審議和編制意見書。為此，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政府列席了其中一次會議，現就委員會在細則性審議過程中著重關注的問題向全體會議作如下說明：

第一、博彩毛收入的預算依據。在《2024年財政年度預算案》中，政府預計明年一般綜合預算的收入和開支分別是一千零七十一點一億元及一千零五十九點四億元。因此，預算盈餘約有十一點七億元，而當中政府預計明年的博彩毛收入可以達二千一百六十億元，每月平均博彩毛收入約為一百八十億元，考慮到博彩的預算收入將佔明年預算收入約百分之七十。因此，委員會要求政府說明預計明年博彩毛收入的依據，政府解釋有關的預算是按照相關部門的數據作綜合評估之後得出，其中以二零二三年六月至九月的數據分析，旅客量與二零一九年同比恢復了八成左右，按照這四個月的數據平均值去計算，預計明年的博彩毛收入就是二千零二十一億元，此外，因明年政府將持續進行包括外國客源拓客源的工作，而且娛樂場、幸運博彩承批公司也會履行非博彩的投資。因此，預計明年本澳的旅客會有所增加，估計旅客有條件恢復至到二零一九年的百分之八十八左右，故此相應的博彩毛收入可以達到二千一百六十億元。政府表示在明年度財政預算案執行期間，政府將持續關注公共財政收入和開支的實際情況，以及落實各項惠民措施，並且會向每名合資格的澳門居民發放七千元預算盈餘特別分配。

第二、特定機構的財務收入。在特定機構匯總預算中明年的財務收入預算是一百二十六點八億元，較二零二三年的九十四點八億元上升了百分之三十三點八，考慮到該等的收入和澳門特區

外圍的經濟環境息息相關，因此，委員會要求政府說明財務收入，尤其是利息及股息、與投資收入等項目的詳細依據。為此，政府就郵電局、郵政儲金局、退休基金會、社會保障基金、澳門基金會、金融管理局、汽車及航海保障基金、存款保障基金等特定機構的財務收入向委員會作出了詳細說明，相關的資料都載於委員會的意見書內。

第三、行政當局投資與發展開支計劃，以下簡稱 PIDDA 的預算。二零二四年的 PIDDA 預算是一百七十四點二億元，較二零二三年的二百二十三點一億元，減少了百分之二十一點九，為此，委員會要求政府說明編制有關預算所考慮的因素，政府解釋公共建設局在二零二四年的 PIDDA 預算金額是一百二十四點七億元，主要是建造工程所需要支付的工程量金額和其他好似質量控制、監理等配套服務等方面的支出，較二零二三年 PIDDA 預算的一百六十三點九億元低，主要原因是一些新招標項目的實際開標價比估算低，加上二零二三年多個大型工程相繼落成或者會在二零二四年完工，有關的預算金額按工程實際進度需要而作出相關預算。此外，委員會也就著 PIDDA 個別項目群，例如建造離島醫療綜合體、公共房屋及新城填海區 A 區建造等預算，與政府進入了深入的討論，有關內容亦載於委員會意見書內。

第四、關於醫療、教育、社會服務及職業培訓等方面的預算。由於有關醫療教育範疇的預算以及資助社團的社會服務等等內容，均未有在預算案中詳細反映。因此，委員會要求政府闡述明年的醫療教育及社會服務等範疇的預算及相關的變化，為此，政府向委員會提供了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對提供公共醫療服務的民間機構資助預算對照表，其中在二零二四年資助項目共有二十七個，涉及社團二十四個，預算金額為八點三億元，同時政府也就著教育、社會福利、職業培訓等方面的相關預算向委員會作出闡述。

第五、特區政府相關部門的人員增添情況。根據政府附同本法案向立法會提供的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預算建議補充資料，明年特區政府的六個部門將分別增加超過五十名的員工，因此，委員會要求政府說明該等部門現有的員工數目和增加人手的原因，為此，政府就著博彩監察協調局、文化局、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懲教管理局、衛生局及澳門理工大學等六個部門的人員增添情況向委員會作出了詳細說明，委員會在細則性審議本法案的過程中，也就著本法案涉及的其他事宜和提案人進行了深入討論。有關委員會對法案具體的審議和討論情況已經載於意見書中，在此不再重複。

主席、各位同事，經過對法案作出審議和分析之後，委員會認為本法案最後文本具備提交全體會議作細則性審議和表決的要件，現提請全體會議審議。

多謝各位。

主席：唔該。現在我們開始進行細則性的討論，我們先討論第一條以及附件一、附件二，請各位發表意見。

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首先，我們整個財政預算案真是經過細則性討論之後，其實我們都比較清晰政府明年整個財政預算那個結構，我的形容正如剛才小組委員會主席都說了，政府在一個預算收入上，其實是非常之積極樂觀，包括我們的賭收，其實是有二千一百六十億，要比今年現在我們實測的數字有明顯的增長，也都要在外國客源開拓上成功，這方面我不反對的，我希望特區政府真是努力去達到這個目標。

但是我們必須要去看看幾個大的問題，我想在 PIDDA 上，其實剛才都有介紹了，其實我們明年的政府預算的 PIDDA 大概是一百七十四點二億元，比之前的二百二十三億元的預算是大跌了 21.9%。當然，我們都可以去討論有什麼應該要用，不應該要用，但是我們看到其實這裡主要各個項目中明年仍然能夠都是維持及減少 PIDDA 的分類主要都是 A 區的公共房屋，還有 A 區的一些工程，其實從公共房屋的角度，尤其是已經排了隊的朋友，他們能夠盡快去落成這些公共房屋，我覺得是特區的應有之義，甚至我們一直都催特區政府怎樣去落實那些價格，怎樣說給他聽那些入伙的時間表等等。但是我們現在看得到我們的房屋需求，無論是整個樓市，有一個大的調整，我們現在確實全力在 A 區所有的公共房屋項目都是快馬加鞭，這個是不是真是一個合理呢？不要緊，如果你覺得合理的時候，其實我們其他的一些 PIDDA 的投資，為什麼我們又不會推進呢？我們的防洪，我們很多的一些民生的工程，我們見得到又拖了下去，這個其實中間怎樣取捨？我們為什麼不是討論在經濟復甦的時候，我們要在作為政府的一些基礎基建投資、應做的投資，我們應該要去作為一個市場的刺激呢？我覺得這裡是值得討論。

另外一個，其實我也想說的是醫療、教育和我們社服的開

支，我先說醫療，我們看得到明年醫療衛生整體的預算，其實是減了 2.3%，這一個當然有部分我同意的，是涉及到一些防疫開支的減少，但是我們千萬不要忘記，我們明年還有一個離島醫院，一個預算十六億開支的離島醫院明年要運作。再加上我們高齡化的社會，我們這個整體減少了 2.3% 的衛生開支是不是能夠應付我們老年化社會的人均醫療開支呢？這個我非常之大的質疑。

另外講教育，我們同事剛才在議程前發言都提了很多的一些教育的問題，我同意的……不好意思，差點講了 PIDDA，我們的 PISA，我們確實是拿到好的成績，這個我們都好開心，但是正正我想帶出來是什麼問題呢？PISA 對什麼學生進行一個評鑒呢？正正就是十五歲的學生，其實我們現在就行了由二零零六年立了我們的免費教育法，我們 2006/2007 學年第一次行，我們行了十幾年的免費教育，就換來我們 PISA 終於可以在世界列到前列，儘管我們當中的好多問題，我們還會檢討，我都好同意剛才教育界好多同事說的，但是我們今屆政府五年沒有加過免費教育開支，甚至在今天的盈餘預算之下我們都不去作出調整，免費教育四年都沒有加，第五年都不加的一個調整，我覺得這個是非常之失望，這個在我們盈餘開支中，甚至有結餘的情況之下，都沒有去調整。純粹就可能調整了老師的專業發展津貼，由九十元到三百四十二元不等，但這個增幅其實只可以說聊勝於無，甚至教育的官員他們形容老師的一些狀況都引起教育界好大的反彈。我想我們今日不是說這些，而是為什麼特區政府在製作今次財政預算的時候，在這些教育上，醫療、教育我們又不去增加呢？而再說的一些社會服務，我們在小組會討論的時候，政府加了一些資料給我們，剛才小組主席都提到我們有二十幾個項目，我們有八億幾的投放，當中最關心就是什麼呢？近幾年我們那個疫情上，我們情緒問題等等各方面，自殺的情況確實是有增加的趨勢，但是我們政府卻反其道而行，減少了兩個社會服務團體的心理輔導相關的一些資助，我沒記錯是一個減少兩成，一個減少接近四成，又說準備開，但是將來不知會開什麼。其實我們這一些，我剛才只是舉例，我們的 PIDDA，我們是比上一年減少很多，接著我們的醫療、教育、我們的一些社會福利等等，全部都似乎是全線下調，我們又怎樣能夠令到在一個我們急需經濟復甦的社會，我們急需對持續投放的一些社會民生各方面的開支是能夠回應，尤其我們老年化社會已經那麼嚴重，所以我一直都很想去表達一件事，就是我們今次的整個財政預算案，我們很開心特區政府終於做到一個盈餘的預算，但是這個盈餘的預算其實不是真盈餘，純粹在財務技巧上我們做一個盈餘預算，我們可能推動了公務員的加薪，但是其他社會各個行業，我們各個社會開支，我們

有沒有適當的調整，追回過去通脹，甚至我們要適當地刺激不同行業的活水，我們特區政府有沒有做呢？好坦白，在這個財政預算案裡面，我們見不到。

其實我想我說了那麼多，我都好希望說清楚，我們今次一個財政預算案，當然大體上，我們都是要支持，因為這個是對特區政府最重要的一個法案，但是包括結餘的使用，包括在一些財政案裡面的調撥，我個人仍然都是會有不同的意見，我也會對個別的條款投一些反對票，但是我覺得我最重要是希望什麼呢？是政府真正認真反思我們一個那麼重要的財政預算案是不是就一次大會，一次小組會，接著再在一個細則性通過，我們就能夠進行充分的討論，我們就能夠充分令到這個預算案符合社會需求呢？中間政府應該拿什麼誠意，尤其在社會，社服教育等等醫療這些開支，民生關注的開支，我們能夠有所回應呢？當然，要讚的，我不說了，因為之前可能我們都提過今年因為有盈餘預算，我們有一個央積金的撥款，這個我都要肯定的，因為我們都追了幾年，但是問題就是我們剛才說的其它東西，似乎就是撥了這個央積金的預算之後，就消失了在大家的目光裡面。這個我自己覺得是比較失望，我也必須要去提出的問題，我都希望政府真正能夠反思，為什麼我們一直都強調，今屆政府上任就疫情，我們拿著五千四百幾億的財政預算等等，我們不會減民生開支，但我們現在見得到，我幾年前開始關注教育上的開支投放，沒有少的，一毛錢都沒少，現在我們去到小組會，司長有拿資料出來，其實這裡就說給我們聽，人均明確減少了，可能幅度不多，但是我們今日的減少，可能我們未來十五年之後的 PISA，我們就會見到今日我們投放減少的問題，何況我們減少的教育資源，我們的老師失業也是近十年最高的，這一些問題我們怎樣去解決呢？我們的就業問題，我們現在是年輕化、高學歷化的失業問題，在這份預算案有沒投放呢？我們面對中小企經營困難，消費外延，在這份預算案有什麼資源投放去推動改變呢？老實講都見不到，我現在唯一可以期望的就是希望司長努力去追好賭收這個內容，真真正正至少在我們收入上面能夠維持，但是我們怎樣能夠回應社會對各方面的訴求呢？我好希望政府能夠作一個全面的反思。

主席：請政府回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多謝主席，多謝林宇滔議員。

其實在小組會議或者大會，甚至施政方針裡面，相關範疇的同事都已經作出解釋了，再解釋你都是說少的話，我都沒有辦法再解釋。因為事實上數據就存在，我想 PIDDA 的情況，意見書

寫得好清楚，上一次我也說過。其實不是每年都是要增加，每年應該按計劃來到推動有關的投資。如果你說少與多，我想如果按平均值的話，我計算那五年，其實都是一個中位數，關鍵的問題就是按計劃按我們政府的部署來到投放有關資源，所以這個 PIDDA 是按政府的計劃和向立法會作出報告，而得到立法會通過的情況之下，我們撥款做有關計劃。

另外，有關教育的問題，我想我再重複一次，我想特區政府維持教育的投資是基本不會減少，包括學校日常運作的開支、學生的活動、外出的交流、暑假活動等。至於有關資助學校的活動則透過教育基金來到申請，而基金的預算也沒有減少，也將按有關章程去支持學校和學生活動，二零二三年教育暨青年局和教育基金用在學校學生、教師、社團、機構以及個人的主要津貼和學生福利方面的預算是約 76.92 億元，二零二四年相關的津貼和學生的補貼約 76.11 億元，以及部分原本津助的項目也轉為以透過購買服務的方式來到提供服務，預算約一億元，總預算的開支維持在七十七億元，與二零二三年的預算是持平。當中其他的開支，我們都是繼續支持我們的教育事業，也是做好我們的基建投資，做好我們政府預算方面起到的一個帶動作用。

主席，我的回應到此，多謝大家。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多謝司長的回應。

我必須要提出，其實教育開支正如意見書裡面都有講的就是持平，但是無論其實這幾年教師按他們級別向上升，私框都規定他們要調整一些薪酬等等，這些都是好基本的事情，我們公務員人工除了加點數之外，都有年功晉敘的內容，這一方面為什麼政府從來都不考慮呢？我們今屆的社服人員的開支是加了 3%，但上一次是二零一八年加 2.5%，這一些有無考慮到他們同樣都是需要晉升等等一系列的問題呢？

另外，我都必須要強調，按照政府交來給我們的數字，你們的教育投放是持平，但是你們告訴我聽，明年的非高等教育學生是增加，必須要強調，近年經常都講我們高校要市場化等等，我們都不反對的。其實我們都支持應該真是要去推廣一些市場化，甚至高校我們同樣覺得是要增加投資，但是我覺得這幾年那個差距會越來越大，我沒有記錯我看整體的教育開支都是有 0.9% 的增長，但這個 0.9% 的增長主要就放到去高等教育上，但是我

們真正涉及澳門最多學生的，即是千家萬戶學生是我們的非高等教育，其實我們正正就是不升反降。今年我們按照你們的資料看，明年我們的非高等教育學生是七萬七千一百二十二，原本 2023/2024 學年是七萬六千八百四十七人，我們學生人數增加，我們所謂的投放是持平的，所以結果是減少，這裡都未計學校本身開支的剛性上升，我們怎樣令到我們的教育資源保證。我們今日大家鼓手稱賀的 PISA 是十五年前種下的果，不是今日種下的因，但是如果我們連續五年都不調整我們免費教育包班津貼和整體教育資源的投放，我們十五年之後我們就會見到因，我好想去帶出這個問題，不要大家今日好開心見到我們 PISA 獲得好的成績，但卻忘記我們過去十五年，其實我必須要強調由免費教育開始，2006 年立法，2006/2007 年生效，特區政府每一年毫無例外都有增加免費教育的包班津貼，直到今屆政府上任五年來一毛錢都沒有加，這個才是我覺得是最大的問題，這個也是一個真真正正有沒有重視投放教育的問題。

主席：請政府回應。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多謝主席，多謝議員。

有關《2024 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第五十版那裡也寫得很清楚，新增有關教育人員的一些的措施，包括人員的一些專業的津貼，2024/2025 年度有關的費用的直接津貼，這裡已經在那個施政報告中寫了，我都再強調 2024 年的免費教育的津貼，優化班師比的或者是師生比的津貼的財政預算是沒減少到。

另外，教育基金也不斷優化有關資助的項目的結構，也沒減少到有關資源的投放，教育基金在 2023 年的財政預算裡面，總共應該是有 15.86 億，2024 年的財政預算是 17.15 億，增幅也是 8.13%。

主席，有關的投放我沒有其他的補充。

主席：各位沒有其他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以及附件一、附件二是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二條進行討論，請各位發表意見。

整條進行表決，剛才已經表決了第一款。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二條進行表決。

請各位付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五至到第七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現在我們對第三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五至第七條進行表決。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三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八和第九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現在我們對第四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請林宇滔議員。

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是，多謝主席。

林宇滔：主席：

首先，我想將第九條獨立表決，唔該主席。

因為我對政府在醫療、教育、福利甚至 PIDDA 的投放有不同的意見，我要求將第四條第一款是抽出獨立表決。

多謝。

主席：根據林宇滔議員的提出，我們將第四條第一款先進行表決。

現在請付表決，對第四條第一款。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四條的第二款進行表決，其實我們是對第四條

另外，其實關於第九條，我都說了兩年，這個原本在今屆政府上任之初是九百萬，以我自己個人覺得是不應該去調整這個跨年度負擔，儘管我個人都問了政府這個問題很多次，也交換了意見，為什麼我覺得這個一千五百萬是非常必要，其實今次我們的財政預算案討論，我覺得有一個好大的突破，我也要去稱讚，就是我們的財政預算案裡面終於能夠以意見書的形式將我們政府的一份詳細的財政的一些資料放了入去，就是這一份 2024 年財政年度那個預算建議的補充資料。我覺得這一份其實好重要，但是當然因為厚度的關係，另外一份很厚的涉及 PIDDA 的一些東西，其實是沒有放了出來，就這些資訊的公開我必須要強調，都向政府表達了，甚至我都問過特首，其實政府會不會按照《預算綱要法》的原則，包括他們的一些公開原則，主動去將這些資料去給公眾看到，這些其實又不是機密，為什麼事前、事中去討論的期間，事後都沒有真正去給公眾知悉，包括這些財政預算案的補充資料，還有 PIDDA 的資料，我們財政預算案本身一直強調

是一個公開透明的原則。其實這份東西今次我們小組會就用了意見書形式放入去。即是可以公開，為什麼政府不主動行多步去公開呢？是不是下一年又不想去公開呢？甚至之後 PIDDA 是不是都不公開？為什麼我要這樣問？正正我們在討論裡面，包括討論我們黑沙的青少年歷奇營，在裡面的預算仍然都是兩億左右，我們都問了，政府又說要研究，要去聽意見，其實如果你問教育界的意見，你只是問黑沙青少年歷奇營，大家都覺得小朋友，我女回來都對我說，多一個樂園肯定是開心，但是如果你真正認真問教育界的意見，我們現在兩億興建完這個給青少年歷奇營的簡約形式的時候，我們剩下的錢是不是應該要增加投放在免費教育包班津貼呢？為什麼我們在這些情況之下，特區政府在沒有 PIDDA，沒有一個詳細的規劃之下，硬要將這個青少年的歷奇營的預算加上去呢？其實這一些都是我覺得很不清楚的方向。

還有我自己都想強調，就是我想推動一個資訊透明的公開，其實是有助於釐清一些社會的不同意見和誤解，特區政府很多東西在 PIDDA 及在這份財政預算的補充資料裡面，我覺得是比較清楚的，可能司長都不會答我的，但是我都會堅持再問多一次，包括這個財政預算的補充資料和 PIDDA，政府會不會主動公開？甚至就算我們通過之後會不會主動去將資料放上網？如果不放，為什麼不放呢？今次證明就是我們意見書是可以列入來，其實是可以公開，完全沒有任何機密，為什麼政府堅持不放，堅持令到公眾去瞭解政府全面財政預算執行的一些難度要提升呢？這個我覺得是說不通，也完全違背了《預算綱要法》裡面相應的原則。

多謝。

主席：請政府回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多謝主席。

我想上一次大會的時候，何副局長也解釋了，我想我這裡再解釋多次，就是一直以來特區政府都是按《預算綱要法》規定將有關的法案，甚至相關附件是公開。林宇滔議員所聲稱的有關文件，就是政府因應審閱有關法案過程中，政府提交給議員去審批的一個輔助文件。在過程裡面，如果政府不透明的話，根本手頭上拿的文件是什麼，我想你自己要問一問自己這個問題，所有的資料我們都是有助立法會更好去充分審議有關的法案，最終形成包含了有關的資料內容的委員會意見是上載在有關立法會的網頁裡面，有關的文件是輔助議員審議有關的法案。在這個過程

中，政府是透明的。這裡必須要聲明，有關法案我們也根據《預算綱要法》做有關的公佈工作。

多謝主席，多謝議員。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是，多謝主席。

我都是發表一個意見而已，都不需要回覆了。我很多次去提問政府，我希望爭取公眾的一個知情權、社會的知情權。特區政府一直都迴避，我只是用一個政府經常對我講的說話去回應，要聽不明的問題永遠都不會聽得明。

主席：各位沒有其他意見提出，按照林宇滔議員要求是將第九條獨立表決，現在我們按照原來的次序，我們先表決第八條。

請各位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九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十至第十五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十至十五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十六至十八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現在我們對第二十六至二十八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十六至十八條進行表決。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二十六至二十八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十九和二十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有關《2024 年財政年度預算案》的法案，我們已經獲得細則性通過。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十九和二十條進行表決。

各位有沒有表決聲明提出？請林宇滔……林倫偉議員，

請付表決。

Sorry。

(表決進行中)

林倫偉：多謝主席。

主席：通過。

以下是李靜儀、梁孫旭、李振宇議員及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現在我們對第二十一和第二十二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二十一和第二十二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明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在延續本年度實施的各項惠民措施，例如現金分享，醫療補貼計劃外，重新向央積金注資，也調升了社服人員的工資 3%，教學人員專業發展津貼，我們對此表示支持。有關措施將有助減輕居民包括長者和弱勢群體的生活負擔，但是需要指出的是教育、社會服務及民間醫療機構人員一直肩負起協助政府向居民提供醫、教、體、長者婦女兒童社會援助等全方位的社會服務的重任，分擔政府部門的工作壓力，角色相當重要，當中教師現時需處理大量非教學工作，並凍薪數年，雖政府明年表示會調升專業發展津貼，實際上升幅度僅每月九十元至三百多元，而且 2024 年只是將優化班師比、師生比資助整合為免費教育津貼，整體資助金額並沒有任何的調升，促請政府加大投放教育資源，讓教師薪酬得到合理的升幅。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二十三至二十五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二十三至二十五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此外，養老金自 2020 年 1 月起再未提升，政府多次回應指累計通脹率未觸及調整機制，但我們認為雖然近年通脹率看似較低，但一些與民生息息相關的細項，如蔬菜、水果、出外用膳價格升幅較高，尤其影響無收入人士的長者，隨著疫情減退，加之經濟前景向好，政府應適時調升養老金、失業津貼等社保給付金額，更好支援長者和有需要的居民，同時儘管失業率有所下降，但仍有部分居民因年齡偏大或技能不足出現了就業困難，我們促請政府盡快落實專項就業和培訓計劃及長者專項工作計劃，透過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津貼、職業培訓，激勵僱主等措施協助就業困難群體找到工作。

多謝。

謝謝。

主席：各位沒有其他表決聲明提出，現在我們休息十五分鐘。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休會)

林宇滔：是，多謝主席。

主席：各位：

本人就《2024 年財政年度預算案》的法案第四條的第一款和第九條是投了反對票，因應預算結餘那個反對，其實本人認為今屆特區政府在明年財政年度的預算案裡面，是沒有去真正因應經濟復甦的情況去有效對我們的醫療、教育、社服的一個持續投放，還有按照人口比例人均的增加，在這裡是做不到，尤其我必須要強調我們現在的免費教育資源今屆五年，免費包班津貼完全是零增加的，這個是好反映到特區政府對非高等教育投放那個決心是遠遠不足夠，近期我們聽到的叫做 PISA，我們拿到一個好的成績，但是必須要強調這個好的成績是十五年來不斷種下的因，不是我們今日近五年來減少，我們沒有去增加這個免費投放的結果，而我們今屆政府五年都沒有去增加免費教育投放的結果，其實是會將來十五年之後的 PISA 我們是會體現得到，這個正正是我們很多包括家長、年輕一代教育界都覺得政府在教育資源投放不足，在我們現在面對老年化的社會，我們老年化的社服資源投放不足，我們面對那麼多心理自殺的問題，我們在這方面心理的投放有不足。而面對我們明年離島醫院用多十六億的開支，但是我們整體醫療的開支我們竟然是跌了 2%，我們怎樣確保面對老齡化的社會我們的人均醫療開支和醫療的水平是得到維持呢？

我們現在繼續會議。現在我們進入第二項的議程，是細則性討論以及表決《修改第 5/2020 號法律〈僱員的最低工資〉》的法案。

現在請第三常設委員會主席黃顯輝議員作出介紹。

黃顯輝：多謝主席。

司長閣下、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以下是第三常設委員會就細則性審議《修改第 5/2020 號法律〈僱員的最低工資〉》法案的說明：

《修改第 5/2020 號法律〈僱員的最低工資〉》法案在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三日立法會全體會議上引介和討論，並獲一般性通過，同日立法會主席根據議事規則的規定將審議法案和提交意見書的工作交予本委員會，委員會共舉行了三次會議審議法案，其中政府代表列席了十一月二十三日的會議，就委員會提出的問題作出解釋，委員會主要在以下各個方面審議法案：

更加無奈的就是特區政府在今次的預算案裡面，我們見不到去針對我們年輕人的失業情況嚴重，高學歷的失業情況嚴重，我們中小企似乎市場流失嚴重這些等等的問題是投放資源去解決，我必須要強調我們特區政府盡管經歷了三年的疫情，但是我們現有的財政儲備仍然是多達五千四百多億，更加必須強調當中三千九百九十四億是屬於超額的儲備，這裡我們是有足夠的彈藥，適當的投放，應用則用的原則是可以用為我們未來社會的復甦，我們各方面的長遠投資，包括軟硬件、教育、醫療福利，還有我們各方面的基礎建設，包括防洪等等，我們做很多適當及早前瞻的投放，但是好可惜在這份預算案都見不到。

一、關於金額調整是否存有量化指標和特定計算方式。提案人表示最低工資金額檢討和調整需要綜合考慮不同的因素，並不適宜透過特定公式或與某些指標進行掛鉤。

二、關於建議最低工資金額的調升幅度。提案人解釋二零二三年本澳經濟仍處於疫後復甦的階段，不宜對最低工資金額作太大的調整，而設立最低工資的目的是為防止僱員工資過低，受惠於是次修法的僱員，主要是低薪行業的僱員，當中包括飲食業、批發零售業和物業管理業的僱員。經作出評估之後，如果最低工資調升至按時薪計澳門元三十四元，有關行業大致都能夠吸納是次修法所帶來的額外的勞工成本的壓力。因為上述低薪行業的總體工資開支增幅將介乎 0.5%至 2.84%不等，所建議的最低工資金額的調升幅度已經足夠覆蓋現時和估算的通脹水平，由於提案人

另外，針對我們預算案的透明度，我亦都對特區政府的回應非常失望。

的解釋充分而且附有統計的數據，委員會對其政策方向予以支持。

三、關於法律的生效日期。提案人表示在保障社會整體利益的前提之下有需要平衡勞資雙方的權益，一方面保障僱員的收入，另一方面保障僱主企業的競爭力，尤其應避免具追溯力的最低工資調升而出現僱主企業將經營成本轉嫁消費者身上，從而推高通漲率和削弱市民的購買力等一系列的連鎖反應，因此，委員會支持法案所建議的法律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四、關於法案通過後的普法工作安排。提案人指出因應法律快將生效，法案通過後將會馬上全面開展一系列的宣傳工作，此外，基於物業管理業的僱員是今次修法的主要的受惠對象，屆時將會密切關注有關企業在法律生效之後的遵法情況，當中包括可能調升物業管理費的合理性。

五、關於最低工資金額的檢討機制。委員會十分關注現時的檢討程序，尤其就當局如何進行關於檢討最低工資金額的數據收集和分析的工作，以及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就此事宜的操作情況，就數據收集和分析工作的安排，有委員會成員建議縮短最低工資的檢討週期，提案人認為此舉將壓縮可參考數據的內容和期間，未能全面反映最低工資實施期的實際情況，尤其是相關的就業調查和宏觀經濟數據，也有委員會成員認為可以在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下設專責委員會，以恆常的機制專門負責檢討最低工資，從而加快推進有關檢討的程序。對此，提案人回應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的執行委員會具權限設立專責委員會，以專門研究最低工資的檢討，但是提案人認為基於法律實施的參考數據需時進行收集和整理，事實上即使設立最低工資檢討的專責委員會也無法加快推進有關的檢討程序。此外，按照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的運作的慣例，在舉行全體會議之後，無論政府還是勞資各方皆會分別是向傳媒介紹有關會議的內容，提案人認為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的運作方式，在尊重勞資政三方的合作關係的前提下，實屬行之有效，現階段無意介入和影響其運作的獨立性和自主性。

委員會對法案的具體情況已經載於意見書內，供各位查閱，在此不再贅述。

主席、各位同事，經對法案進行細則性討論和審議之後，委員會認為法案具備在全體會議作細則性審議和表決的必須要件，現提請全體會議審議。

多謝。

主席：謝謝，現在我們開始進行細則性的討論，我們先討論第一條中的第四條。

請各位發表意見，請梁孫旭議員。

梁孫旭：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大家下午好。

首先都肯定政府的努力，因為在艱難的環境能夠調升最低工資，令到不少特別是基層的僱員可以受惠，所以這方面是值得肯定。另一方面，我們早前工聯也做了一個 2023 年的職工調查，都發現有七成半或者以上的僱員在疫情期間他工資是沒有上漲的，甚至有些出現了減薪的情況，因此，其實這個最低工資的調整，除了能夠直接受惠相關的僱員之外，其實都對於間接，譬如其他的職位、其他的行業都能夠有一個帶動的作用，這方面我們都是表示肯定。

當然仍然有一些問題想與司長去探討，正如剛才我們小組主席提到，因為大家討論過程當中，我們都會比較關注那個檢討，最近也有一些物業管理相關的協會都向我們反映了幾個情況。檢討這方面其實在小組的時候都提過我們金額的調整，未來希望能夠可以有一個更具科學性的公式，透過一個主觀和客觀的分析，能夠有效地去決定調或者不調，要調幾多等等方面。

另外一個就是關於那個叫做專責方面，因為剛才小組都提到，根據現時社協的組織章程，其實能夠因應需要可以組成一些專責小組或者委員會，譬如因應現時各行各業實施最低工資那個覆蓋面比較大，影響因素都比較多，所以如果能夠有一個專責的小組或者委員會去進行一個跟進，這個對於能夠有效去推動或者完善相關的制度是有幫助。

第三個，當然這個也涉及到一個統計的問題，因為在意見書的附註上，包括了政府提供的資料，提到對於企業的影響方面，譬如最低工資現在調到三十四元，對於一些低薪行業的總體工資開支增幅介乎 0.05%到 2.84%不等，因為相關的團體都向我們反映，因為我們現在那個最低工資的調升是 6.4%，有一些物業管

理公司可能他們那個公司大部分都是以工資支出為主，其實他是會越接近 6.4%，但是問題就是現在政府所表達的 0.05% 到 2.84%，其實他擔心將來公佈了這個數字的時候，可能他們要向業主會大廈管理委員會解釋的時候，為什麼政府講 2.84% 最高，可能增幅會出現了另外一個數的時候，可能擔心之間會出現了一些矛盾，所以想政府可能在這方面都可以解釋清楚，避免將來這些管理公司和業主會向業主大家解釋的時候，能夠更加明晰一些依據。

第三個就是一個時間的問題，主席，因為現在已經是這個涉及到時間問題，都想一次過說完它，避免稍後再重複，因為這個涉及檢討的問題，因為現在已經是十二月十三日，而根據現行分層樓宇登記那個業主大會，通過是需要二十日時間，意味著即使你明天那個業主大會通過業主開會的時候，已經涉及到明年的情況，問題就是我們的制度是一月一日生效，擔心就是到底在操作上面能不能夠適應和配合到。因為很多時候你叫業主開會，他配合的話就會開會，但是他開會的情況如果沒有足夠的時間他們去操作的時候，擔心了將來可能在涉及到要加管理費的時候會出現一個矛盾。所以我們其實都會建議希望能夠在兩年內完成檢討，並且能夠有個固定的時間，這個能夠可以令到無論業主會或者這些管理公司或者管理相關的組織，能夠可以很明晰幾時會加或者幾時會公佈這個政策的出臺，令到能夠提前去做好準備，所以一方面就希望政府這個法案通過了之後，能夠加強宣傳和怎樣能夠譬如透過房屋局或者相關的部門與相關的協會有一個溝通，怎樣能夠協助他們可以去處理相關的問題，而未來在檢討方面，都希望能夠有一個更好的時間，特別可以能夠好似香港有固定時間能夠令到大家有個充分的準備，這個是我以上的問題。

多謝。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是，多謝主席。

其實我都是講幾個方向的問題。第一，我個人都是支持最低工資按時按法律去調整。但是問題就在於我們都是看回歷史，政府在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了政府部門外判清潔、保安的最低工資，那個時候就行了第一個，是三十元；接著就二零一九年九月一日就調升到三十二元，這個都是政府外判的清潔、保安；去到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就全面實施一個最低工資是三十二元；如果這個法案通過，去到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才加到三十四元，如

果按照這個法律現在可以通過。當中對上一次調整是二零二零年，但是我們這次的檢討是二零二零到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那個期間，所以下一次檢討又會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這個沒有什麼爭議，因為司長這個講得好清楚，這個要肯定的，我覺得好少可以答得那麼清楚。

但是問題就會出現，在現在這個環境之下，剩下十幾日之下，剛才同事都提到你真是要去執行的時候，其實我們小組都有討論，政府真是由立法開始，就算是在討論中，都應該要去加強宣傳給社會知道這一件事，因為我們現在是十二月十三日，我們還有幾多日可以去宣傳呢？當中還涉及政府的假期等等，但是正如剛才都說了，我們業主委員會要調那個管理費，其實是需要大會，需要一系列的工作。其實政府真是可不可以做得到，做到幾多？或者怎樣鋪天蓋地都好，很坦白我都覺得時間已經不夠了。因為我的理解就是應該一般性通過的時候，或者你提交前你就應該要去進行這些工作，但是問題就會出現，是我們現在這個工資是怎樣呢？即是正如資料都看得到，我們如果與鄰近地區和中位數的地方相比，我們的最低工資低兩成，如果和低過我們中位數的台灣比，我們低三成。當然，我們現在不是要追近其他地方的最低工資，因為我們起步慢，政府檢討慢，我們一定是低了，但是現在那個問題就是我們生效的時間是怎樣呢？今次小組會討論的時候確實都有討論過一些機制，我真是很希望政府能夠去檢討過去出現的問題。因為其實香港是每兩年檢討一次，就準時每兩年去調整一次，疫情期間他們沒有調的，不要緊，就不調，但是怎樣去確保我們現在追得上我們明年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是下一個週期，真是幾時能夠去完成檢討，加與不加都應該有一個答案給公眾。

還有其實我們今屆特區政府立法是很勤力的，我們的法案可能比之前平均是多一倍以上，但那個問題就出現了，今屆應該十五、十六個的立法規劃，有五、六個是到最後一個月才來，這一個牽涉千家萬戶的最低工資又是最後那個月才來，而且還要一月一日實施，其實是不是真的實施到？所以現在我自己都會覺得在實際的操作上，我們好難為，難為是什麼呢？其實這個最低工資，從勞工界的角度，一早應該要加，上一次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一日，兩年之後，其實應該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我們應該要調整，其實現在都拖足一年有多了，接著現在去調，但是拖出一年有多，不是提前給立法會立法，去提前和社會宣傳，仍然是最後一個月才拿來，但是以現在政府的一個實質的工作，包括宣傳推廣，好明顯我也真正坦誠覺得這個實行尤其在大廈管理、清潔等等這些問題上，一定又會出現社會爭議，很多的矛盾

就會在這裡出現，政府究竟現在他真是有些實質的工作可以將這個矛盾，不要說沒有，減到最低，即是我都很想聽聽政府有什麼法寶，否則其實勉強那麼短時間去通過，其實又會出現好多實質操作的問題，這方面政府又怎樣？政府就說可以依法解除同等等等，有沒有同房屋局討論，怎樣去協助呢？怎樣去處理這些矛盾呢？我們現在房屋局又沒有仲裁中心，所有的東西都沒有了，現在政府對樓宇管理又持一個很開放不理睬的態度的時候，我們又怎樣去落實這些工作呢？我都想聽聽政府實際的一些工作安排。

還有真是好希望提醒政府明年那個檢討，真是要盡快完成和提早去交給立法會，否則這些問題只會一而再而三繼續出現。

主席：請政府回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多謝主席，多謝兩位議員。

有關梁孫旭議員提到的問題，檢討有關是不是可以有個方程式，當然，我們有部分是會透過線性的參數去計算，有一部分也會是考慮一些客觀的要素來到調整。因為畢竟疫情期間、非疫情期間或者經濟遇到週期，一定是會綜合考慮，但你說一定是一條 formula，永遠是這一個，這個不會是這樣做，這個我們一定是結合統計局、結合勞工局等等的因素都作為一個綜合考慮。這個要向議員報告一樣事情。

剛才也提到有關是不是可以社協裡面設一個專責委員會呢？暫時政府不想干預剛才黃顯輝議員提到有關社協的自主性和他們現在的運作。其實關鍵的問題就是檢討的時間有沒有條件縮短一些？這個才是我們的問題，我想我們還可以透過秘書處做這方面的工作，剛才提到 0.84% 那裡，一定是統計局按他們一個統計學的方式去計算。在這裡我真是沒有條件再展開，但是有關的宣傳工作，我們一定會加強，因為時間的確是有些短，但是我想我們社會醞釀等等，我們都會加強這方面的工作，包括被提到物管的問題，這方面我們會主動，一直以來也會是有一個溝通機制，我們會做好這方面工作。可以講雖然是餘下的時間可能是假期比較多，但是我們都不會休息，我們都會繼續與有關的業界做好溝通工作，順利去制定這一部法規的調整，我們防止那個人工過低的情況，這個都是保障僱員的一個工作。

剛才林宇滔講到檢討的工作的問題，我們在這裡已經說了，我們會嘗試將有關的那個檢討時間、收集資料等等，我們會適當做有關的調整，這方面我們會朝這方面的方向努力。

在這裡好多謝兩位議員，多謝主席。

主席：請李靜儀議員。

李靜儀：多謝主席。

司長：

我就著你的回應，我只是給一個意見、建議，希望回去跟進。剛才講到始終社協都是有一個好重要的職能去檢視這一個工作，而勞工局局長他也是社協執委會的協調員，司長你都是成員，或者局長，明年好明確在社協的一個工作計劃中是將這件事放入去做一個討論，為什麼那個檢討時間……剛才司長都講到，你們去縮短優化這個時間，既然有這個目標我希望有一個工作計劃，在下一回去檢討的時候已經可以落實一些優化的措施，因為這個確實從勞工界或者僱員的角度，你能夠合理地適時加到給他，他肯定是開心，而從業界也要知悉，社會也要知悉和適應，有些業界對我們說不只是加管理費的問題。因為現時政府都有一些購買服務，或者私營的公司企業，他都有購買清潔管理、物業管理的服務，他們會定期簽一些合約去招標。其實你這些簽的合約續不續或者招標價錢，所有的東西都好視乎政府在這裡會不會決定不調，經濟環境差不調，或者經濟環境好我調整，其實他們會有影響。如果你的時間是不定時，兩年半、三年、三年半，是不定時的話，其實他們好難操作，主要是這一個問題，所以我希望透過社協的工作，司長能夠將這個任務交下去，在明年做一個優化，並且向社會公佈，社會就會知悉每年五月，我留意社協的會議，今年會加，我們幾時去到立法會，幾時會調整，所有的工作是事前作出準備。

謝謝。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是，多謝主席。

首先，在那個宣傳推廣那裡司長未答，我希望真是認真去介紹你們剩下來那十七日，你們究竟有什麼實質的宣傳計劃、推廣計劃？還有對於包括政府的一些外判等等的服務，他們又會怎樣處理等等？我覺得政府自己都要做個表率 and 真是怎樣落實，我都好同意剛才同事說的，其實你說是否尊重社協，我肯定是要尊重社協，我都尊重社協本身要有他們的自主權去執行，但是問題就

是無論社協的大會還是常設委員會，都是政府做主席，不是行政長官，就是司長你，或者就是協調員黃局長，全部都是你們去主導。當然，如果你主導完之後，勞資雙方達成不到共識是另外一個層次，但是更大的情況就是勞資雙方都好希望有這個機制。因為正如我剛才所說，大家都好想清楚好似香港，每兩年的五月一號，加還是不加，我就是看那個時候，提前幾多政府要宣佈，其實有了這一個，對政府自己本身都減輕壓力，你們宣傳推廣都可以省一點功夫，現在無故就不定時拿出來，現在還剩下十幾日，所以我覺得現在那個時間確實是一個好大的問題，但是問題就是已經是三年沒有加了，沒有按法律去調整那個情況。從勞工的角度，他們又很需要去調整。現在問題就是政府自己的這個時間不是一般的拖延，而是拖得很長之餘，將法案交來立法會，而且很急就要生效，即是兩個問題，為什麼那麼遲才交法案和為什麼要那麼急去生效。這兩個問題其實可能今日司長你都不會答到具體的內容，但是這兩個問題你將來去優化這個檢討機制的重要的兩個步驟，就是你按時，究竟為什麼香港就可以每兩年的五月一日就能決定呢？為什麼澳門就是不知道，我們盡量縮短，接著交來立法會，其實都是不夠一個月的時間，我們就要通過，通過不要緊，是不是真是執行得到呢？你們同事會被人罵的，還有其實剛才都提到，尤其大廈清潔保安這一些調升的時候，其實有無找過房屋局，有沒有真是一些具體的方式和跨部門協調去確保……我沒有記錯應該有千幾座高層大廈，能夠處理好這一系列的問題和矛盾呢？有沒有想過，有沒有這些方案，還是我閉著眼執行，到時有什麼問題到時再說？

主席：請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關於那個期限的穩定性，的而且確雙方都是非常之重要，大家都要看日子，無論簽合約或者員工那個調整，如果有一個期限是非常之好，所以在意見書裡都是有寫到這個情況，以一個追溯的情況來去解決，這個追溯的情況都是由政府，當他覺得是適宜由哪一個日子，因為好多的因素，例如通脹各方面，由那一日開始，你用多長時間都沒有所謂，因為研究或者寫報告，方方面面和審議的法案，總言之就回去那個日子開始就解決問題了。但是這個不是一個問題，只不過我想表達關於期限的問題。

我有個問題就是關於中間那個最低工資的差價，是讓一間公

司侵吞了那個差價，換句話說來講，他出那個價是高過員工收的，當然，如果是一間私人公司，他可以那樣做。因為我開一間私人公司，接著我再請第三者，然後他請其他一些人，當然中間他是有一些工作做，但是如果涉及六間博企某些的餐飲，幾次我都有提到五十元、五十五元、六十元，都有調整了少少，但是實際上公司拿出的是不止這個價，所以變了這一方面，司長，有沒有辦法可以直接給到員工那個實質的價錢，避免了中間差價，因為至今都有問過好多人，都是理解不到為什麼要找一間中間公司來去聘請時鐘的員工，除非他是不想做這樣事情，但是我覺得既然現在我們非博彩元素都拿那麼多錢出來去做一些活動，為什麼給出來員工的工資，而那個實價是到不了他的手呢？這個是好關鍵，所以好希望司長可以評論下，相信都可以有辦法解決到這個問題。

謝謝。

主席：請政府回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多謝主席，多謝三位議員的意見。

我想有關高議員提到過追溯的一個問題，我想小組已經答你了，因為會產生好多運作上的問題，這個我小組會議都已經討論了，在這裡就不討論。涉及其他有關合同問題，我想不是這個法案所討論的情況，如果你是有關個案，我也是查過博企，博企是沒有請有關 part time 的情況，如果你是有關的個案，你交回給我們，我們去處理有關的情況。

另外，兩位議員提到有關的意見，我們都會再考慮包括兩位議員所提的一些意見，但是我這裡需要強調，按本次的有關的資料搜集和流程，其實如果沒有記錯是四月、五月左右，我們已經是收集了第一輪的數據，七月份我們交給社協，也陸陸續續按程序，的確有些真是按程序，有些時間去經過那個流程，現在最大的問題就是如果我們沒有足夠的時間去收集數據的情況之下，或者數據有些……譬如統計，第一季、第二季、第三季都會有微調，也會有調整，因為涉及到有些數據是滯後的問題，在這種情況，如果數據不完備的情況之下，得出的結論也未必會反映到有關實際的情況，現在關鍵問題就是那個數據的收集過程，我們看看有沒有更有效的方式令到我們縮短部分客觀數據的收集時間，從而令到有關檢討的時間可以縮短一些，這一個我們會聽取三位議員的意見，也會考慮其他的因素，會朝這方面努力。

多謝主席，多謝三位議員。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是，多謝主席。

首先，都是宣傳推廣，我想這個是核心問題，還有怎樣跨部門協調，包括房屋局協調一千五百棟大廈，他們真正要去調整的時候，應該要什麼程序，我想這部分必須要向公眾交代，今次法案政府交到來那麼急，那麼緊急要去執行的時候，這個是首要面對的問題。如果這個問題都解決不到的時候，我不相信這個法案可以有效執行，還有不會引起無謂的社會爭議，這個是第一部分。

第二部分，真的要認真與司長去討論一下，剛剛忽發奇想我就想起剛才上一份的財政預算案我們可以用今年頭三到六月的賭收預計我們明年有多少賭收，為什麼香港也可以每兩年就正正式式檢討一次，而我們仍然都是堅持我們要收集好兩年的數據才去進行一個所謂的討論調整呢？這個我覺得是原則性的問題，司長，如果你仍然都要堅持，不理了，你收集好兩年才去做一次的分析的時候，一定是遲的，永遠都是追不上，而且會越來越遲，但是如果真是按照適當的統計學都有可信空間 95%，這個統計局絕對可以做得到的時候，是不是應該譬如我們拿一年零九個月的數據再加上其他的一些參考指數，在一定的可信範圍之內，如果相應的，我相信統計局的同事可以給司長專業的意見，我們就做出一個回歸曲線，我們就可以去進行一個最低工資的分析。我們又不是真是到最後用條公式去計，我們又是用一些綜合的考量去計，我都認同的，我理解，我們不是一條死公式，但是為什麼我們一定就要拿取兩年的數據才再去想呢？如果這個原則之下就一定慢的，但是為什麼香港會做得到？為什麼我們的財政預算案做得到？只是我們最低工資的穩定調整，穩定調整無論對勞資雙方都是一個穩定的預期，這個才是最有利。

主席：請政府回答。

經濟財政司司長李偉農：主席：

有關宣傳的情況，我剛才已經解釋了，有關與物管等等的朋友，我們也安排了專場，但是因為本身這個法律必須要通過的情況之下，我才有條件和有正當性處理有關的解釋工作，我們剛才已經回答了，我不再重複，涉及到有關檢討的時間，剛才我也說了，我們要綜合考慮，聽各方面的意見，數據的部分和一些質性、

量性我們要兼顧。

主席，我沒有其他補充。

多謝主席，多謝議員。

主席：各位沒有其他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裡面的第四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二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二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有關《修改第 5/2020 號法律〈僱員的最低工資〉》法案已經獲得細則性通過。

各位有沒有表決聲明提出？

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是，多謝主席。

本人就剛才法案的生效日期是投了棄權票。首先，必須要強調本人是絕對支持特區政府依法按時每兩年檢討一次最低工資，而且我也是支持今次的調整，但是好可惜政府無論從法案的提交時間，是非常之遲，檢討的時間也有相當大的延遲情況之下，沒有詳細交代，尤其怎樣向千幾幢澳門的一些大廈的管理委員會和業主去介紹和解釋他們應該怎樣進行倘若因應這個最低工資調整需要進行的一些費用的調整方向，我覺得這個對我來說

是非常之失望。

更加重要，其實我希望特區政府能夠充分檢視我們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一日生效了最低工資法律之後，為什麼我們去到二零二四年的一月一日才能夠正式生效這個最低工資本身每兩年的檢討的落實呢？為什麼這個法案遲到剩下一個多月的時間才交到來立法會？當然，政府有承諾去進行最低工資一個檢討的效率提升，包括機制檢討，這方面我同意要去做，但是我更加希望特區政府能夠全面參考其他地方的一些有效的經驗，是不是我們真的要拿足兩年的數據才進行檢討還是其實我們拿一年半或者一年九個月就已經足夠作為參考呢？如果仍然都堅持兩年的數據才進行檢討的時候，香港自然實行不到每兩年檢討一次，所以我想說的就是我同意我們需要時間達到社會共識和討論，但是更加重要的是需要思維的變化。

最後，我也特別想提一提，儘管我們現在經濟環境差，但是我很希望特區政府和司長能夠不忘初心衷，當初立最低工資法案的目標是希望能夠改善低收入就業人員的收入，改善基層的一些生活環境和壓力，這個是當初立法的原意。我要特別提醒特區政府我們經濟已經復甦了，但是我們最低工資仍然比同中位數的香港低兩成，我們的最低工資仍然比中位數比澳門更低的台灣低四成，這個絕對不是真正有效落實最低工資的立法原意，但是無論如何，這個可能是一個長遠的目標，因為我們現在依法每兩年檢討都做不到，我很希望特區政府充分反思在整個法案的執行，到底有沒有盡力盡心？

主席：請李振宇議員。

李振宇：多謝主席。

以下是李靜儀、梁孫旭、林倫偉議員和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政府這次修改《僱員的最低工資》法律，調升最低工資金額以保障基層僱員基本的生活水平，我們對此表示認同，並投下了贊成票。期盼隨著經濟逐步的復甦，各行各業僱員的薪酬都能夠得到改善，《僱員的最低工資》法律規定最低工資金額需於法律生效後滿兩年進行首次的檢討，但這次修法在法律生效滿三年之後才送交立法會，突顯檢討機制出現滯後，令最低工資水平難以按經濟發展狀況適時調整以保障僱員。

我們認為《僱員的最低工資》法律在檢討機制上必須作出完

善，事實上一行業兩工種最低工資制度自二零一六年實施至今，政府對最低工資金額已作出了多次的檢討，相關的流程是逐步完善，有條件進一步縮減，優化檢討安排以及確保在兩年檢討期限之內是完成整個程序，我們促請政府未來應爭取在兩年內完成檢討的報告、社協討論及立法程序，以確保涉及調整金額的時候可於兩年後隨即實施。一方面是保障僱員勞動的權益；另一方面也令社會以及業界知悉明確的時間表，對調整金額的建議可及早知悉以及作出安排準備。

此外，隨著經濟的逐步復甦，我們認為政府已經主動檢視，本澳涉及僱員保障的各項規定，尤其需對《勞動關係法》、《聘用外地僱員法》、《勞動債權保障制度》以及《就業輔助及培訓規章》等一系列勞動法律法規進行檢討和完善，進一步保障和發展廣大僱員的勞動權益。

多謝。

主席：請葉兆佳議員。

葉兆佳：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

以下是崔世平議員、王世民議員和本人的聯合議決聲明：

今日修改《僱員的最低工資》法案獲得細則性通過，我們三個都投下了贊成票。這個充分表達了工商金融界一如既往積極配合政府施政和各項政策措施的推行，妥善處理勞動關係，維持本地僱員優先就業，維護社會的穩定。但是需要指出的是在疫情三年期間，工商界是經歷了不少的困難，為了維持公司的存續經營，避免結業，令僱員失業，不少的企業是不惜增加負債，承擔更大的社會責任。

現時本澳尚處於經濟復甦期，主要是惠及博彩旅遊相關行業和位於旅遊區的企業，疫後內循環不足，加上居民外遊，北上消費普遍，對民生區小微商的經營是造成了嚴重的衝擊，最低工資的調整是直接提升低收入工種人群的收入，事實上是會間接推升各層級員工的工資水平，我們希望政府在實施最低工資的同時能夠密切關注本澳營商環境的變化，關心中小微企的經營狀況。在這個特殊的轉型時期，對相關受較大影響的中小微企商戶能夠提供具針對性的支援政策和措施。

多謝主席。

主席：請梁安琪議員。

梁安琪：多謝主席。

今年以來，澳門整體經濟發展終於迎來了復甦，也是檢討調整最低工資的時期，很高興今日法案得以順利通過，不但有利於紓緩基層僱員的在職貧窮，還能拉大維生指數和工資之間的差距，以鼓勵更多人積極工作，而非坐等申請援助金。

同時，今次修法調整亦著重考慮到平衡中小企經營的壓力，弱勢群體就業的競爭力，平抑物價、通脹等多方面，亦確保最低工資的調整不會對整體經濟發展和市民生活產生負面影響，希望未來當局能夠就法案的頒布實施做好企業的宣傳及相應的監管工作，確保能夠依法及時調整相關員工的工資，以保障僱員的合法勞動權益。

多謝。

主席：各位沒有其他表決聲明提出，很多謝李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今日的會議。請大家稍候，準備進入下一個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及進場中)

主席：我們以立法會的名義歡迎黃少澤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今日的會議。現在進入第三項的議程，是細則性討論以及表決《修改第 1/2001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警察總局〉》的法案。

現在先請第二常設委員會主席陳澤武議員作出介紹。

陳澤武：多謝主席。

主席、各位政府官員、各位同事：

《修改第 1/2001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警察總局〉》法案在 2023 年 8 月 1 日全體會議一般性表決通過，隨後立法會主席將該法案派發給第二常設委員會進行細則性的審議，為此委員會分別在 2023 年的 8 月 7 日、11 月 15 日及 12 月 7 日召開了會議，就法案進行了詳盡的審議，政府代表應邀列席 11 月 15 日的會議，就法案內容向委員會作出解釋和說明。與此同時，立法會和

政府雙方的顧問團隊之間亦就法案的技術性問題持續進行溝通。

本次修改第 1/2001 號法律主要旨在將金融情報辦公室併入警察總局，為此，法案修改該法律第二條，賦予警察總局參與預防及打擊清洗黑錢、資助恐怖主義及資助大規模毀滅性武器擴散的犯罪活動的職責和相關的職權；並修改法律的第九條，在警察總局內設一個具有技術及獨立運作性的從屬機構，在審議過程中，委員會就金融情報辦公室併入警察總局的原因，併入後有何優勢，以及在警務部門內設立金融情報機構是否符合國際組織的要求和政府展開了討論，對此，政府表示基於金融情報辦公室自 2018 年起已隸屬保安司司長，並在其指導下運作，考慮到警察總局作為統一負責澳門特別行政區保安事務的部門，具有指揮及領導其屬下警務的機構，調配行動資源以及情報方面的權限，因此，為加強金融情報辦公室與警方的合作，在預防及打擊相關犯罪取得更大的成效，並配合精兵簡政的施政方針及各項行政改革工作。因此，決定將金融情報辦公室併入警察總局，其優勢在於除了人員有效精簡現時的公共行政架構，整合行政資源，減輕金融情報辦公室後勤負擔及行政管理的壓力，讓其更專注於核心工作外，更重要的是透過警察總局的協調職能能有效促進和加強金融情報辦公室與警務部門情報交流的工作成效，提升利用金融情報，發揮有關部門協力打擊相關犯罪的優勢，政府還向委員會列舉多個國家或者地區的金融情報機構都是隸屬於警務部門，均符合艾格蒙特集團及金融行動特別工作組的要求，同時金融情報辦公室亦將持續與國際組織保持密切的聯系，從而確保整個合併過程符合有關組織章程的規定。

此外，委員會還關注將來新設機構的名稱、所屬的層級、內部設置和運作的方式，尤其是如何保障其獨立性以符合金融行動特別組第二十九項建議和要求。據政府介紹金融情報辦公室併入警察總局後，將繼續沿用原有的名稱，並與警察總局轄下的三個中心等級相同，其實內部設置將與現時一樣，設立主任和副主任，並下設三個組，至於一般的行政支援，將統一由警察總局負責，屆時金融情報辦公室主任將作為法案所修改的第 1/2001 號法律第三條中所指的輔助人員之一，與原有三名局長助理一起共同協助警察總局局長的工作。

就併入金融情報辦公室的獨立性方面，政府強調法案中明確金融情報辦公室具有技術和運作獨立性，使其在履行職責時無需聽從任何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命令或者指示，不受任何的干預，亦會通過現正進行修改的行政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設置系統性的規定，確保其繼續符合相關國際組織的要件。

此外，金融情報辦公室的預算將會在警察總局預算中單獨列出，以確保其自主性和獨立性，使其擁有充足的財力資源，以便有效履職。

在人員安排上，金融情報辦公室原有的人員將全部過渡至警察總局，且相關權利均獲保障。在行政隸屬上，金融情報辦公室將由直屬與保安司司長改為警察總局局長，既然日後人數不減，程序上要經過警察總局局長才到司長，委員會就如何實現精兵簡政要求政府說明。按照政府的理解，精兵簡政並不僅單純減少人手而是要合理配置人手，強化技術支援，重視質素的培訓，及完善管理制度等，達至提升效率及成效的目標。在併入後，在行政及統籌方面的角色轉由警察總局局長擔任，從而使相關情報工作更為直接、有效，因此符合精兵簡政的施政理念，同時政府強調無論是直屬於保安司司長，還是警察總局局長，金融情報辦公室的技術及運作獨立性均不受干涉。

在生效時間方面，政府經綜合考慮，最後將生效的日期明確為 2024 年 2 月 1 日，以預留適當的時間做好各項準備工作，使相關工作能順利銜接。藉本次的修法，法案還更新了第 1/2001 號法律第九-A 條有關人員安排的規定，並將具有刑事警察當局身份的警察總局的人員集中規範於 1/2001 號法律第十一條，同時廢止第 5/2001 號法律訂定警察總局範疇內之刑事警察當局。此外，還修改了若干的中葡文表述，在法案修改的文本中，主要著重於立法技術性的調整和優化，具體的內容請大家參閱意見書。

主席、各位同事，第二常設委員會經審議和分析本法案後認為本法案修改文本已具備條件在全體會議上作細則性審議和表決，並提請大會審議。

多謝大家。

主席：謝謝。

現在我們開始進行細則性的討論，我們先討論第一條中的第二條，請各位發表意見。

大家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二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三和第九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是，多謝主席。

司長：

其實這裡都是表達一個意見，因為按照整個艾格蒙特集團他們整個相應的規定、成員資格，今次合併入去的金融情報辦公室真是必須要確保它整個的運作都是完全獨立，這個小組會都有充分的討論，我只是希望在這裡強調未來的執行上真是一定要依法依規，確保到合併了金融辦公室能夠真正有完全獨立的執行和監督，這個都是對澳門整個金融體系和金融犯罪的處理是非常之重要，這個純粹是個人意見，其實你也解釋了很多，當然，司長都可以補充，但我覺得整個法案最重要是這裡。

謝謝。

主席：政府有沒有回應？

保安司司長黃少澤：多謝主席，多謝林宇滔議員提出的問題。

其實在小組會做了充分的討論，我們也充分回應。剛才陳澤武主席也說了，意見書裡面非常齊整，我這裡就不重複，好不好？

謝謝。

主席：大家沒有其他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三和第九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一條裡面的第九-A 和第十一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現在散會，多謝大家。

(休會)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九-A 和第十一條進行表決。

(十二月十四日會議)

請付表決。

主席：各位：

(表決進行中)

午安。

主席：通過。

我們現在開始會議，昨日我們完成了三項的議程，今天我們繼續餘下的三項議程。現在以立法會的名義歡迎張永春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我們今日的會議。

現在我們對第二和第三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二和第三條進行表決。

現在我們進入第四項的議程，是細則性討論及表決《保守國家秘密法》法案，現在先請第一常設委員會主席李靜儀議員作出介紹。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李靜儀：多謝主席。

主席：通過。

各位政府官員、各位同事：

現在我們對第四和第五條以及附件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現在本人向全體會議介紹第一常設委員會對《保守國家秘密法》法案進行細則性審議的情況。該法案由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向立法會提交，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六日立法會全體會議上獲得一般性通過，立法會主席於同日透過批示將該法案的細則性審議工作交予本委員會。本委員會先後召開了六次會議，對法案進行分析及審議，提案人代表列席了其中四次會議，雙方進行了充分的溝通，以此為基礎提案人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向立法會提交了法案的修訂文本。其中體現了委員會部分的建議，在審議的過程之中結合了對現行的相關法律制度以及比較法層面的分析，委員會重點關注的問題如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四和第五條以及附件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有關《修改第 1/2001 號法律〈澳門特別行政區警察總局〉》法案，我們已經獲得細則性通過。

第一，法案所建議的是為《維護國家安全法》配套法律。按照提案人的說明，本法案的一項重要宗旨是配合第 2/2009 號《維護國家安全法》的修改，加強對國家秘密的保護，經修改的《維護國家安全法》第十二條訂定了侵犯國家秘密的刑事規定，並且規定國家秘密由專門法例另行規範。而本法案正是作為《維護國家安全法》的配套法律而衍生，除了為《維護國家安全法》中有關侵犯國家秘密的刑法規範提供支撐，本法案亦都構建行政性的法律框架，從而為國家秘密提供多層的保護以貫徹總體國家安全

各位有沒有表決聲明提出？

大家沒有表決聲明提出。我們好多謝黃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我們今日的會議，我們今日完成了第一至第三項的議程，第四至第六項的議程我們明天會繼續。

觀，切實維護國家安全和利益，委員會對法案的立法建議一般性表示贊同和支持。

第二，國家秘密的來源及其定義。本法案所指的國家秘密包括兩個來源，一個是由國家有權限實體根據國家法律所確定的秘密事項，另一個是由行政長官根據本法律所確定的秘密事項，這兩種國家秘密均受本法律所保護。本法案關於國家秘密的定義以及其他的基本規定主要是參考了國家保密法律制度及相關制度，其核心目標是維護國家安全及利益。

第三，定密及解密的效果。不論是來自於國家層面或者是特區層面的國家秘密，在定密行為作出之後，除了決定獲准知悉者的範圍之外，也都會導致產生法律上的一般性保密義務。而解密就是對相關事項的保密的解除，委員會與提案人經分析及研究之後達成共識，修訂文本中增加關於國家秘密解密時，同步解除相關保密義務的規定，但提案人強調這個並不影響仍然需要遵守的其他法例規定的保密義務，例如工作秘密、商業秘密、司法保密、個人私隱等方面的保密義務。

第四，關於保密義務。法案建議規定因職務、勞務的身份或有權限當局對其所授予的任務而接觸國家秘密的人或實體，以及其他的人或實體，不論以何種方式接觸國家秘密，均需負有保密義務，意思是不論具有哪種身份，任何人或者實體均需承擔保守國家秘密的義務，經提案人確認保密義務具體體現為任何人均需保守國家秘密，不得隨意透露國家機密的任何內容。即要求任何人不出法律禁止作出的行為，例如洩密，也都不得尋求以任何非法的方式去獲取國家秘密。關於法案建議的保密義務在相關工作人員職務、勞務或任務中止後，繼續履行的規定。委員會認為在本澳現行法律以及比較法方面都有前例可循，屬於一項合理的要求，所以委員會表示贊同。委員會也和提案人討論過公共行政工作人員在國家秘密事項定密之前，是否要承擔保密義務的問題，提案人明確回應就《維護國家安全法》中規定的侵犯國家秘密罪而言，其要求行為人作出事實，滿足法定的主客觀要件，作出事實之前未被確定為國家秘密的事項，即使泄露亦不會被作為犯罪的追究責任，但不排除其他的法定責任，比如紀律責任等等。另外，經提案人確認國家秘密的表現形式可以是有形，亦都可以是無形，可以有載體，也可是沒有載體。即使涉密的信息沒有記錄於載體也都受到法律的保護，所以私下傾談當中涉密行為也都受到相應的處罰。

第五，行政長官訂立程序。法案透過第九條的權限和第十一

條的定密建議兩個條文設立了行政長官確定國家秘密的權限和公共部門或實體提出定密建議的機制，從而清晰規範澳門特區確定國家秘密的程序要求。根據上述的規定，行政長官擁有包括定密、設定保密期限或者解密條件、解密或延長保密期限等的權限，委員會理解將該等權限僅賦予行政長官的政策考慮，也都曾經關注該規定會不會造成行政長官需要承擔過重的相關工作，以及有沒有需要設立一個專責的國家秘密事項的部門。提案人表示確定國家秘密必需嚴格限定於法案規定的事項，限定由行政長官專門處理該等事項能夠保證相關的決定嚴謹和統一，並且預期特區處理的國家秘密不會太過複雜繁多，因此，提案人認為暫時沒有需要設立新的專責部門。

第六，可以被確定為國家秘密事項的範圍。法案第十條列明了應該確定為國家秘密的八個事項，委員會注意到法案所列舉的事項範圍主要是參考了《國家保密法》第九條的規定，並且按照澳門特別行政區自治範圍加以適應化。主要的內容涵蓋政府的重大決策，為配合中央人民政府履行國防、外交等職務所開展的活動，對外事務維護國家安全的活動和刑事調查等傳統國家安全領域，也都是一些可以被納入總體國家安全概念的事項，例如經濟及社會發展和科學技術發展中的秘密事項，這些事項在比較法上均有類似的規定存在，還有體現行政長官執行中央政府指令而展開的活動也理應受到保密法的保護，條文之中的包底性規定在比較法上也不是本法案所獨創。經研究委員會認為定密決定對於言論自由和公眾知情權等的影響，只是基於國家安全和利益的一種例外，在比較法上是普遍可見，而且無可避免的情況。事實上，本法案沒有對現行相關的法律規定尤其是對出版法的相關規定作出任何改動，只是沿用了原有的法律邏輯。尤其需要說明的是要被具體確定為國家秘密的事項，除了要符合第十條所列的範圍，尚需同時符合，一旦泄露可能危及國家安全及利益以及事項必須發生於或源自澳門特別行政區的要求，為了保證公共資訊的透明度，經雙方研究提案人最終採納了委員會的意見，在修訂文本中增加規定，按照法律規定必須對外公開的事項不得確定為國家秘密。

第七，密級。委員會關注為何本法案沒有對國家秘密作出類似國家保密法之中的密級劃分，提案人指澳門特區需要處理的國家秘密事項的種類和數量不會好像國家這麼複雜繁多，在考慮到實務操作和減低制度複雜性之後，提案人認為行政長官確定的國家秘密可以不設密級，並指無論何種國家秘密均應採取符合本法律要求的最高保密標準的保密措施，委員會對此表示理解和同意。

第八，解密制度。根據法案最初文本的建議規定，解密被區分為因保密期限屆滿而解密和因解密條件成就而解密兩種情況。經過雙方的研究和討論，明確規定上述兩種情況的解密處理程序加入了國家秘密事項，符合解密條件時自行解密的規定，而保密期限屆滿的情況則尚需由行政長官作出解密決定。

第九，保密措施。按照提案人的說明，法案建議訂定為保護國家秘密而採取的保密措施，行政長官具權限訂定具體的執行規則進一步落實有關措施的實施，以確保與國家保密法所採取的保密措施具備同等的保護水平。保密措施主要包括指定專責人員、定密標誌、處理方式、保存及銷毀等，委員會對此表示同意並且鑑於國家法律不能直接適用於澳門，經雙方商討，修訂文本之中將最初文本的第十四條公共部門或實體對國家秘密應採取符合國家法律規定的最高級別的保護措施的規定改為現在公共部門或實體應採取符合本法律規定的最高標準的保密措施對國家秘密進行保護。

第十，訴訟程序涉及國家秘密的證明。按照提案人的說明，知悉國家秘密事項的人當被傳召向司法當局作證言或聲明時，或者在刑事訴訟程序中成為嫌犯時，需遵守特別的程序規定，委員會認為法案的建議力求平衡保護國家秘密的需要和保護當事人權利的需要。根據法案的建議不論涉及證人或者嫌犯司法當局均可向行政長官或透過行政長官向中央人民政府確認有關事項是否屬於國家秘密，在作出確認的同時，尚可決定是否解除保密義務。

第十一，處罰制度。本法案建議就公務人員或其他工作人員違反保密義務訂定紀律處罰制度，但主要還是援用澳門公共行政工作人員通則或專門的規定所訂定的紀律制度。在刑事處罰方面，法案建議援用《維護國家安全法》的相關規定，經雙方討論達成技術共識。提案人在修訂文本中新增處罰制度一章，集中規定刑事及紀律的處罰制度。除了上述議題之外，委員會尚就保密法的立法標準、保密措施的具體內容、涉密公共工程服務及財貨等方面的內容進行了廣泛的審議，委員會對法案中採取的立法方案以及提案人的解釋表示理解和贊同。

主席閣下、各位同事，本委員會已經完成對《保守國家秘密法》法案的細則性審議工作，詳細的內容情況已經載於委員會的意見書中，本人不再詳述，委員會認為法案已經具備提交全體會議進行細則性審議和表決的要件，現請全體會議審議。

謝謝。

主席：謝謝，現在我們開始進行細則性的討論，現在我們先討論第一章的第一至第三條，請各位發表意見。

大家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章的第一至第三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一章的第四至第六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章的第四至第六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二章第七和第八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二章的第七和第八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三章第九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首先，在這裡都肯定司長在小組的討論裡將第十條的第二項都清晰寫了，按照法律規定，必須對外公開的事項就不得確定為國家秘密，我覺得這個是清晰的。其實我認為這次國家秘密法的立法核心目標是要將真正需要保護國家秘密是清晰化，而不是泛國家秘密法，不是每一樣事情都說是秘密的。所以其實在這個過程當中，我記得在小組裡面討論，我們都討論了包括第十條的第一款等等。其實也是想司長可以在這裡可以向公眾公開介紹一下第十條第二款。其實可不可以舉一些實際的例子給公眾明晰，因為他必須對外公開的例如哪一些是不可以作為國家一個秘密，其實我覺得政府是要有一個清晰的界線，當然在意見書中是有寫的……

主席：林議員，不好意思，我們現在討論的是第九條。

林宇滔：Sorry，不好意思。

主席：大家有沒有意見發表？如果大家沒有意見，我們現在對第三章的第九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三章第十和十一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主席：

不好意思，我自己弄錯。其實我想第十條第二款都很希望司長可以在這裡向公眾去解釋一下究竟哪一些會是一個清晰的必須對外的事項，例如有什麼例子，都希望給公眾去了解。因為我覺得這個立法是一個國安法的配套，是有它的必要，本來也是希望令到國安法的執行更加清晰，不會有更多的不必要的猜度和誤解，在這裡究竟是怎樣？都想聽司長詳細介紹。

唔該主席，不好意思。

主席：請司長回答。

行政法務司司長張永春：多謝主席，多謝林宇滔議員的問題。

在小組討論時候，我們已經明確說了《保守國家秘密法》的基本原則是和我們現行一些法律訂定的公開原則等等，兩者之間是不互相矛盾的。我們都知道按照《行政程序法典》已經有規定了公開原則，部分法律也都有就特定的事實訂定，譬如說必須要公佈在我們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的機制，這一些如果是屬於法律規定必須公開的事項，就不應該被確定為國家秘密。所以有見及此，我們都在小組委員會討論時候，我們聽取了委員會的意見，所以我們現在法案的第十條增加了第二款，明確規定按照法律規定必須對外公佈公開的事項不得確定為國家秘密。

主席：各位沒有其他意見，現在我們對第三章的第十和十一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三章的第十二和十三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三章第十二和十三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四章的第十四至十六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關於第十六條這個定密的標誌，其實我覺得這個是非常重要的，因為定了密之後，它應該有相應的標誌，而這個標誌，其實希望去了解一下政府之後怎樣向公眾去宣傳推廣，讓他知道

這個標誌，當他知道是一個國家秘密的時候，他才可以去嚴格遵守法律，這一部分的工作，政府自己會怎樣去落實，包括向公眾尤其我們學生的一代等等都要知道這個標誌等等，將來應該怎樣，當然他會是一個行政法規公佈等等，這裡也都想聽司長的意見。

謝謝。

主席：請政府回答。

行政法務司司長張永春：多謝主席，多謝林宇滔議員的問題。

關於國家秘密的定密標誌，因為我們都知道大部分的國家秘密它所呈現的形式一般是文件。這一些文件我們到時會透過公佈在特區公報的行政長官批示，正式公佈一個國家定密的標識讓公眾知道，意思就是如果一份文件，它是被經過法定的程序被定密為國家秘密，它需要按照法律的規定，按照格式是加蓋那個標誌在那裡，就可以是一般人和工作人員都可以在清晰認識到這份文件已經被定密為國家秘密，受到相應的法律的保護。如果有意洩露或者其他的行為會有相應的法律後果。我認為這一件事到時候會透過政府公報的正式刊登，到時我們都去做相應宣傳，是可以令社會和公眾清晰了解。

主席：各位有沒有其他意見提出？大家沒有意見提出，我們現在對第四章第十四至十六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四章第十七和十八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四章第十七和十八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五章第十九和二十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五章第十九和二十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六章第二十一和二十二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六章第二十一和二十二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七章第二十三至二十五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七章第二十三至二十五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有關《保守國家秘密法》的法案，我們已經獲得細則性的通過。

各位有沒有表決聲明的提出？

請馬志成議員。

多謝。

馬志成：多謝主席。

主席：請胡祖杰議員。

以下是龐川議員、陳浩星議員以及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胡祖杰：唔該主席。

這次法案對我們《維護國家安全法》以及國家層面的保密法進行配套立法，並對國家秘密的確定、解密程序以及相關人員的義務、保密措施等做了安排，從而嚴格適當地保護我們的國家秘密、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保護好國家秘密的澳門在維護國家安全上發揮作用，積極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的體現，也是維護我們澳門特區的繁榮穩定，保障澳門“一國兩制”行穩致遠，所以我們投下了贊成票的。

以下是邱庭彪議員、高錦輝議員、張健中議員及本人對《保守國家秘密法》的聯合表決聲明：

國家秘密事關國家安全與澳門社會穩定，保守國家秘密不單是行政長官定密，政府有關部門執行的責任，也都是我們澳門全社會每個市民的責任，因此，在未來有關國家秘密的宣傳教育，必然應當納入我們國家安全教育，讓澳門市民清晰了解國家秘密的識別標誌以及保密的義務內容及邊界，從而防止誤墮法網，安心享有法律所保障的自由和權益。

今天我們四位議員剛剛投下了贊成票，支持《保守國家秘密法》的立法。國家秘密是一個關乎到國家安全和利益的重要議題，為與國家的表述一致，在此前修改國安法的法案中已經建議將現時國安法中的國家機密表述改為國家秘密，並訂定國家秘密的定義由專門的法例作出規範，這次政府提出對國家秘密的定義、範圍以及保密制度等內容作出了全面的規範，一方面是為了配合《維護國家安全法》的修法工作，有利於健全完善本澳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貫徹落實總體國家安全觀，另一方面有利於加強對國家秘密的保護，更好地維護國家安全和利益，因此，我們都投下了贊成票。

多謝。

多謝。

主席：請梁安琪議員。

主席：請羅彩燕議員。

梁安琪：多謝主席。

羅彩燕：多謝主席。

以下是陳澤武議員和本人的表決聲明：

以下是鄭安庭議員和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保守國家秘密直接涉及到維護國家安全和利益，是由《憲法》明確規定的公民義務，也是維護澳門安全及利益的必要前提，特別是近年來全球化、信息化、網絡化發展加速，有必要通過立法具體、系統地確保國家秘密得到嚴格、適切的保護，避免因相關信息被泄露而危及地區及國家安全。

對於《保守國家秘密法》法案，我們兩位議員都投下了贊成票，理由如下：

這次修法是配合《維護國家安全法》修法工作的需要，也是提升澳門維護國家安全的能力，陳澤武議員與本人是投下贊成票。希望未來當局能夠配合法案的頒布實施，盡快根據各政府公共部門或實體的職能不同去開展不同領域針對公務人員保密宣講、培訓，同時根據《憲法》第五十三條規定著重開展面向社會的保密宣傳工作，助力澳門落實總體國家安全觀。

首先作為立法會議員必須要強調根據《基本法》第二十三條列明澳門特別行政區應該要自行立法禁止竊取國家機密的行為，故立法法是特區的憲制責任之一，作為特別行政區政府以及立法會都是責無旁貸。本法案能夠達至重塑相關法律的定位，完善細節程序和規定以及提前採取預防的措施。

第二，過去曾經有個別人士提出應該以約翰內斯堡原則作為立法的指導原則，但是作為立法會議員必需要澄清的是相關的原則並非通過聯合國規範的國際法，並不能夠成為本會立法的標準和法律淵源，其次相關原則一定程度上都參照和引用了公民權利

和政治權利的國際公約，而事實上此公約早已經列明在澳門《基本法》第四十條當中，故此本法案不單可以保障個人權利和自由，更加有利於穩定國家和澳門的發展。

最後，徒法不足以自行，維護國家安全、保護國家秘密作為憲制責任，除了需要特區政府貫徹落實執行之外，也都有賴全澳的市民配合。故此，我們促請特區政府應該就維護國家安全方面應該要加強宣傳教育和普法工作，包括聯動所有的民間社團以及是引入正規的教育當中，達至全民共同遵守和維護，向國家乃至在世界展示澳門特別行政區依法施政的精神和決心。

多謝主席。

主席：王世民議員。

王世民：多謝主席。

以下是崔世平議員、葉兆佳議員和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今天修改《保守國家秘密法》，法案獲得細則性通過，對於保守國家秘密、維護國家安全和利益，我們表示堅決的支持和投下了贊成票。保密工作是國家安全的重要組成部分，是一項基礎性、全面性、長期性的工作，直接關係到國家安全、經濟發展和社會穩定。當前隨著互聯網的高速發展，國際安全形勢發生變化，保密安全環境日趨複雜，泄密和反泄密，滲透和反滲透，偵察和反偵察的鬥爭更加尖銳。

澳門作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人流、物流、資金流和國際社會的往來關係密切，國際會議展覽活動等日漸頻繁，涉及泄露國家秘密風險較大，澳門特區政府與時俱進，根據社會的發展需要及時立法，不斷推進保密工作的治理體系和治理能力的現代化，為依法管理國家秘密和有效應對嚴峻形勢，積極防範和嚴厲查處涉密或者是泄密的行為提供了強大的法律保障，未來我們定將一如既往團結本澳各界，堅定不移貫徹總體國家安全觀，保守國家秘密，切實承擔起維護國家安全和發展利益高於一切的神聖使命。

多謝。

主席：各位沒有其他表決聲明提出，現在請各位稍候，準備進入下一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及進場中)

主席：現在我們進入第五項的議程，是細則性討論以及表決《修改第 3/2004 號法律〈行政長官選舉法〉》法案。

現在請第二常設委員會主席陳澤武議員作出介紹。

陳澤武：多謝主席。

主席、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下午好。

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六日全體會議一般性討論表決和通過政府提交的《修改第 3/2004 號法律〈行政長官選舉法〉》法案。立法會主席隨後將法案派發給本委員會進行細則性審議並提交意見書，委員會共舉行了四次會議，對法案進行的分析，行政法務司司長張永春等政府的官員列席了其中的兩次會議，與委員會進行了密切合作，從而使委員會得以順利完成法案的細則性審議工作。委員會認同修法的方向和內容，認為通過修法能夠更好地落實愛國者治澳的原則，使行政長官選舉的程序更完善，並保障選舉公平、公正和廉潔，同時委員會也就法案中的一些具體的制度以及操作層面的問題進行了討論並提出相應的修改意見。

現在我就委員會討論的主要事項作簡單的說明：

一、管委會成員替補的問題。在法案最初文本中《行政長官選舉法》第六條第三款規定了在不得移調的期間內，允許作出移調或者替補的情況是包括管委會成員因辭職、身故、身體或精神上的不勝任而無法履行職務，委員會提醒法案所列舉的情況範圍略顯狹窄，經過討論後法案在原有的規定的基礎上增加了因故意實施可處以最高限度超逾三年徒刑的犯罪而被羈押或被控訴的情況。由此使得允許移調或替補情況更為寬泛、更具彈性。

二、對選委會參選人及行政長官被提名人的查核標準問題。《行政長官選舉法》第十二條和第四十二條規定了判斷選委會參選人和行政長官被提名人是否擁護和效忠的標準，委員會表示贊同和支持，經過討論後法案還分別在這兩條的第四款第七項中，增加了不得因選舉目的而接受作出本款所指任一行為者提供支持的表述。這意味着有關的參選人或被提名人既不能對不擁護《基本法》或不效忠的行為表示支持，同時也不得因為選舉目的

而接受作出此類行為者提供的支持，由此法案的規定涵蓋的範圍更全面。

三、關於禁選期的問題。《行政長官選舉法》第二十二條和第四十二條都規定在五個歷年內曾依法被判斷為不擁護或者不效忠，有關的報名或者提名不被接納。委員會的審議中也有提及法案規定的年期的具體考慮因素。提案人解釋考慮不擁護和不效忠的行為及其影響有一定的持續性，所以有必要設立一定的禁選期。法案建議如有關的參選人或者被提名人在報名當年或之前的五個歷年內曾依法被判斷為不擁護的效忠，其報名或提名將不被接納，相當於至少要停一屆才能參選，至於經過禁選期後有關的參選人或者被提名人是否符合資格將根據法律的規定再作出判斷。

四、國安委在判斷有關事實時的迴避問題。委員會審議過程中也關注國安委在判斷有關的事實的過程中可能存在利益衝突和迴避的問題，譬如在行政長官尋求連任的情況，因為他是國安委主席，在判斷有關事實時如何避免利益衝突和作出迴避，事實上在公眾諮詢的過程中也有市民關注到此類的問題。提案人解釋現行法律制度中有一套完善的迴避制度，當身分出現轉變而可能出現迴避的情況，現行法律有明確的制度可以解決。而按照第 22/2018 號行政法規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第五條的規定，當委員會主席因故不能主事時，由副主席代任，而行政程序法典有關迴避制度的規定也類推適用於存在利益衝突的情況，換言之當涉及國安委對行政長官選舉被提名一個資格審查時，尋求連任的行政長官需依法作出迴避，不參加國安委相關審查的程序。

主席、各位同事，委員會還對其他事宜作出了討論，有關的內容已經反映在意見書中，在此不再重複，經過對法案作出審議和分析後委員會認為法案具備提交全體會議進行細則性審議和表決的要件，現在提請全體會議審議。

多謝各位。

主席：謝謝，現在我們開始進行細則性討論。

首先，我們先討論第一條中的第二和第三條，請大家發表意見。

大家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二和第三條進

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四和第五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四和第五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六、第九和第十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六、第九和第十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十三、十四和十八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十三、十四和十八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進行表決。

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十九、二十和二十一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十九、二十和二十一條進行表決。

主席：通過。

請付表決。

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三十一、三十五、三十六和四十一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三十一、三十五、三十六和四十一條進行表決。

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二十二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二十二條進行表決。

主席：通過。

請付表決。

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四十二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請林宇滔議員。

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二十三和二十四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林宇滔：多謝主席。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二十三和二十四條進行表決。

其實在小組會中都有一個討論過，包括第四十二條和接下來的第四十三條，其實都說了儘管被提名人他們除了針對一個叫做國安委的政治判斷，他是不可以上訴。但是其實其他的，包括其他可能行政程序上的一些疑問、質疑、判斷等等，包括在第七款中的一些內容等等，其實都是可以按照我們現有的一些行政程序去上訴，這方面其實我覺得是要明確，也都讓公眾知悉這一件事，因為國安委的政治判斷，我覺得這個就是一個政治判斷，沒有什麼可挑戰，但是重點就是其實他整個程序，不是所有的連行政程序都不得上訴，當然意見書裡面有寫，都很希望可以清晰去說清楚這一個問題。

請付表決。林宇滔議員。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謝謝。

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二十八和二十九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主席：請政府回答。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二十八和二十九條

行政法務司司長張永春：多謝主席，多謝剛剛林宇滔議員的問題。

關於參選人是否有條件參加相應的選舉需要符合一定的條件，關於這一次修法一個重點是對參選人進行資格審查方面，法案做了明確的規定，以及都以法律的形式，將相應的標準法定化，法律都明確規定對於資格審查的工作是交由國安委進行，而對於國安委所作出的決定，如果覺得是有事實和行為證明參選人或者候選人是不擁護、不效忠的，而在選管會受到國安委的判斷的約束，所以他就是沒有參選資格，對於這一個選管會的決定，法案明確規定是不得聲明異議和不得司法上訴，這個是明確的，道理和理由都非常之清晰，在這裡我就不再重複。

我想剛剛林宇滔議員所提到的就是其實除了這一種參選人他要符合法定的，我們現在參考標準都是擁護和效忠的標準，他還有其他一系列的原有選舉法對參選人各方面資格的要求，對於這一些要求我們沒有作出相應的改變，依照現在和修改後的選舉法他都是依然可以透過相應的渠道進行相應的上訴的機制，是沒有去改變。

主席：各位沒有其他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四十二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四十三和四十六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四十三和四十六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五十一、六十和七十七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五十一、六十和七十七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八十五、九十六、九十七和一百五十二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一條中的第八十五、九十六、九十七和一百五十二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二條進行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二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現在我們對第三條中的第十五-A 和二十三-A 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三條中的第十五-A 和二十三-A 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請付表決。

主席：通過。

(表決進行中)

現在我們對第三條中的第一百零九-A 和一百零九-B 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主席：通過。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三條中的一百零九-A 和一百零九-B 條進行表決。

有關《修改第 3/2004 號法律〈行政長官選舉法〉》法案我們是已經獲得細則性通過。

請付表決。

各位有沒有表決聲明提出？現在請李靜儀議員。

(表決進行中)

李靜儀：多謝主席。

主席：通過。

以下是梁孫旭議員、林倫偉議員、李振宇議員及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現在我們對第三條中的第一百一十四-A 和一百三十四-A 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本次《修改第 3/2004 號法律〈行政長官選舉法〉》是從法律制度 and 執行機制上進一步落實愛國者治澳原則，能夠更有效維護《憲法》和《基本法》所確立的特別行政區的憲制秩序，法律的修改經過公開諮詢和立法會的詳細討論得到廣泛的支持和贊同，我們都投下贊成票。此次修法建立健全的資格審查機制，將中央關於愛國者治澳的要求法律化、制度化，在提升選舉安全性的同時，也都優化了選舉管理的程序，增強社會的認受性以維護國家安全。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三條中的第一百一十四-A 和一百三十四-A 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梁孫旭議員。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就著完善選舉程序方面，包括取消投票時需使用投票權證明書的規定，對公然煽動投票人或者在選委會委員不投票、投空白票或者投廢票者處以刑罰等規定都能夠保障到選舉的秩序公平、公正和廉潔，進一步使得選舉制度更加符合澳門發展的需要，為澳門特色“一國兩制”行穩致遠提供更好的法律保護。

現在我們對第四和第五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謝謝。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四和第五條進行表決。

請付表決。

主席：請崔世平議員。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崔世平：多謝主席。

現在我們對第六至第八條進行討論，請發表意見。

各位同事：

沒有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第六至第八條進行表決。

以下是葉兆佳議員、王世民議員和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今天《修改第 3/2004 號法律〈行政長官選舉法〉》法案獲得細則性的通過，對此，我們表示堅決的支持和投下了贊成票。此次修法是有力地推動了特區政府的法制建設邁進了一大步，有效地深化鞏固愛國者治澳的社會法制基礎，使選舉的活動在理性、公平等方面得到有序的提升。

在接下來二零二四年行政長官選舉，我們定當與大家攜手全面準確貫徹和實施新選舉法，以法治的思維和法治方式落實愛國者治澳，讓具有良好政治能力、治理能力和大局觀，能夠堅定維護“一國兩制”的特區最終責任人的崗位牢牢掌握在愛國者手中。

多謝。

主席：請陳亦立議員。

陳亦立：多謝主席。

以下是崔世昌副主席、黃顯輝議員和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行政長官選舉是澳門特區的重要政治活動，完善選舉制度是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完善“一國兩制”制度體系，確保“一國兩制”實踐行穩致遠的必然之舉，持續完善《行政長官選舉法》，並在法律機制及執行機制，落實愛國者治澳原則，使行政長官選舉流程更加暢順公平和公正，方可確保“一國兩制”事業行穩致遠。

今天細則性通過的修改《行政長官選舉法》當中有多項重要機制，包括完善行政長官選舉被提名人及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參選資格的要求規定，設置確保資格審查程序暢順運作的機制，適當增加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的職權，並將之改為常設機構，規定管委會成員就職時必須宣誓聲明擁護《基本法》和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訂明由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負責審查行政長官被提名人及選舉參選人是否擁護《基本法》和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進一步完善選舉程序，不僅為明年的第六屆行政長官選舉築牢法律基礎，也都確保了只有愛國者才能夠進入特區的管治架構，更好的為維護有《憲法》和《基本法》確立憲制秩序，更有力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為澳門長期繁榮穩定發展保駕護航，對此專業界別議員對這次《修改第 3/2004 號法律〈行政長官選舉法〉》的法案投下贊成票，認為能夠確保第六屆行政長官選舉能夠更好依法進行，並對此表示

堅決支持。

多謝。

主席：請龐川議員。

龐川：多謝主席。

以下是馬志成議員、陳浩星議員和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在剛剛進行的《修改第 3/2004 號法律〈行政長官選舉法〉》的表決當中，我們表示堅決支持，並投下贊成票。隨著澳門社會的不斷發展，特區在面臨維護國家安全方面不斷出現新的要求和挑戰的情況之下，完全有必要進一步完善選舉資格審查機制，精準落實愛國者治澳的原則。本次修法除了完善選舉資格審查機制，對於加強遏止違規行為，優化選舉管理程序等同時作出了相對應的修訂，確保了行政長官選舉可以以更加公平公正和廉潔的方式進行，我們相信今次修法的成功必定能夠保證即將到來的行政長官選舉順利進行。

多謝。

主席：請顏奕恆議員。

顏奕恆：多謝主席。

以下是何潤生議員、梁鴻細議員以及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愛國愛澳一直以來是本澳社會的核心價值。這次《行政長官選舉法》的修法目的明確方向清晰，有助因應維護國家安全新形勢、新要求、新挑戰的需要，為愛國者治澳原則提供法律的保障，維護《憲法》和《基本法》確立的憲制秩序，因此，我們堅決支持和配合特區政府的修法工作，並對法案投下贊成票。

值得一提的是這一次選舉法的修法過程體現了特區政府肯承擔且積極作為，抓緊了啟動修法的適當時機，結合本澳法律制度和選舉實踐經驗，再借鑑其他國家和地區完善選舉制度的經驗做法，緊扣立法精神，主動完善選舉制度規定，既保留了自身的制度的基本框架和特色的優勢，又同時立足澳門本地特色，確保了澳門特區管治權牢牢掌握在愛國者手中，可見特區政府在中央政府的堅定支持之下，是有能力妥善處理好選舉法的修法，做好

維護國家安全的工作。

明年特區政府將舉行第六任行政長官的選舉，希望政府在接下來嚴格遵循《基本法》以及新修改的《行政長官選舉法》等做好各項選舉有關的行政和宣傳工作，確保行政長官選舉能夠順利有序進行，為澳門的未來發展選出合適的領導者，並藉此加強愛國主義教育，營造良好有利的社會氛圍，進一步促進社會凝聚和團結。

多謝。

主席：請梁安琪議員。

梁安琪：多謝主席。

以下是陳澤武議員和本人的表決聲明：

近年來澳門整體政治環境風清氣淨，經濟及社會發展平穩健康，能夠取得這樣的成績非常不易，有賴行政長官帶領下的各政府部門共同努力，也是“一國兩制”、愛國者治澳、高度自治方針在澳成功實踐的最佳典範，有必要全面準確堅定不移貫徹執行，明年澳門即將迎來第六屆行政長官選舉，這次修法適時適切，能夠有效保障澳門行政長官選舉的公平、公正，確保澳門管治權牢牢掌握在愛國者手中，社會和市民的根本利益由自己人守護，也是為澳門下一個五年以至長期繁榮穩定奠定堅實基礎。

相關法案在公眾諮詢階段已經獲得全澳社會一致認同，今日得以順利通過，再次證明“一國兩制”、愛國者治澳是全澳民心所向，希望未來全澳社會能夠繼續努力，共同發展壯大愛國愛澳力量，形成更廣泛支持“一國兩制”愛國者治澳的統一戰線，支持行政長官和特區政府依法施政，促進澳門長期繁榮穩定發展。

多謝。

主席：請馬耀鋒議員。

馬耀鋒：多謝主席。

以下是黃潔貞議員和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對於這次修法《行政長官選舉法》，我們投下贊成票。我們

深信透過這次修法能夠進一步落實愛國者治澳，加強行政長官選舉各方面的嚴謹性。整體而言，法案是因應本澳的實際情況和發展需要，充分接納委員會的意見，適當加入優化以及完善管委會成員的就職以及資格的規定，充分保障參與行政長官選舉工作的相關人員均是由愛國者組成，將會更加有效促使選舉過程的公平、公正和廉潔。

隨著國家安全體系的進一步完善，以及來年行政長官選舉在即，我們建議特區政府盡快因應法律生效，以及早開展選管會的組成，設立推動第六任行政長官選舉的前期籌備工作等的事宜，與此同時，持續推進《行政長官選舉法》的宣傳教育並配合修法的內容，向社會講好總體國家安全觀的核心原因和目的，宣傳好愛國愛澳的政治理念、品格操守以及行為準則，提升和鞏固全澳市民對於愛國者治澳的原則的認識，並且成為“一國兩制”和愛國愛澳的堅定守護者、擁護者以及捍衛者，更加有效擁護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以及《基本法》所確立的澳門特別行政區憲制秩序，更好維護廣大居民的福祉。

多謝。

主席：請邱庭彪議員。

邱庭彪：多謝主席。

以下是邱庭彪、胡祖杰、高錦輝、張健中四位議員的聯合表決聲明：

今天立法會通過了《修改第 3/2004 號法律〈行政長官選舉法〉》法案，我們都投下了贊成票。原因是法案全面落實了愛國者治澳原則，維護選舉管理秩序，提升選舉質量及加強保障居民行使選舉基本權利提供法律支撐。

法案在原有的法律基礎上完善了愛國者治澳的資格審查機制，加強了遏止違規行為及優化選舉管理流程，有利於維護《憲法》和《基本法》所確立的澳門特區憲制秩序，確保澳門特區繁榮穩定長治久安。

立法會通過的法案也都滿足了社會普遍期望和選舉實務工作所需，符合了澳門政治經濟文化發展的需要，促使了澳門特區的“一國兩制”事業行穩致遠，我們認為修改《行政長官選舉法》符合了法理和民意。

謝謝。

以下是施家倫議員、宋碧琪議員以及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其實剛剛我們就通過了《修改第 3/2004 號法律〈行政長官選舉法〉》法案，本人認為通過今天的法案其實已經能夠完整通過法律體系落實愛國者治澳方向，我覺得未來明年第六屆行政長官選舉，我希望包括中央、澳門特區政府和全社會都認真思考怎樣在明年的行政長官選舉，我們已經在法律完備之下，確實我們的參選人都是一個愛國者的時候，我們怎樣能夠令到我們未來行政長官選舉真正更加有公平、公開、透明的競爭，真是能夠更好反映民意，令到通過我們《行政長官選舉法》選出來的領導人能夠真正謙卑聆聽民意，能夠去帶領澳門走出復甦後的逆境之路。

多謝各位。

主席：請鄭安庭議員。

鄭安庭：多謝主席。

以下是本人與羅彩燕議員的表決聲明：

這次《行政長官選舉法》的修法將行政長官候選人的資格審查標準化、法定化，明確了資格審查的運行模式，進一步落實了愛國者治澳的原則，完善和優化行政長官選舉的管理流程。是次修法將更好地維護行政長官選舉的嚴肅性和規範性，進一步提升了澳門居民對特區政府施政的知情權和監督權，令澳門居民依法享有民主和自由權利得到更加充分的保障，有利於維護國家安全及保護澳門長期繁榮穩定。

我們對今次修訂《行政長官選舉法》法案投下贊成票，並將繼續全力支持特區政府依法完善相關的制度，保障愛國者治澳原則得以貫徹落實，共同維護澳門來之不易的發展成果。

多謝。

主席：請李良汪議員。

李良汪：多謝主席。

今天細則性討論和表決修改《行政長官選舉法》法案，我們相信法律生效後能夠修補現行選舉制度當中存在的漏洞和缺陷，包括完善在行政長官選舉的被提名人和選委會委員參選人的資格要求規定，設置確保資格審查程序暢順運作的機制，優化選舉程序等，有關的修訂都回應了公開諮詢期間社會的意見和期望，符合澳門發展和地區穩定所需，因此，我們認同這次法律的修改並對法案投下了贊成票。必須強調完善選舉制度是保障政治制度的重要一環，尤其是確立維護國家安全和保持澳門長期繁榮穩定的選舉制度，是維護國家主權保障澳門發展的重要基石，而堅持愛國者治澳確保澳門特區的政權掌握在愛國者手中，是“一國兩制”方針的核心意義之一，只有全面準確貫徹落實“一國兩制”、“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針，維護《憲法》和《基本法》確定的澳門特區憲制秩序，才可以去切實提高治理效能，促進澳門長遠發展。

我們認為雖然修改《行政長官選舉法》法案在今日獲得立法會大會細則性通過，但是並不代表有關工作已經階段性結束，建議特區政府和社會各界還需要持續加強愛國愛澳力量建設，令到愛國者治澳的根本原則在澳門貫徹落實，為社會長治久安奠定穩固的根基。

多謝。

主席：各位沒有其他表決聲明提出，我們很感謝張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今天的會議，請大家稍候，準備進入下一個議程。

(政府代表退場及進場中)

主席：我們首先以立法會的名義歡迎羅立文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今天的會議。

現在進入第六項的議程，引介、一般性討論及表決《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的法案。

現在請司長作出引介。

運輸工務司司長羅立文：主席閣下、各位議員：

我今天要投降，因為今天來介紹這個法律，我想是第一次我

介紹不了，因為今天的法律是很技術。如果用葡文來介紹，我都未必能夠介紹到，中文更加介紹不了，所以今天不是我不尊重立法會，因為我沒有這個能力介紹這個法律，所以局長會幫我介紹這個法律，希望大家能夠明白這件事。

郵電局局長劉惠明：司長，太謙虛了。

運輸工務司司長羅立文：我想說多一句，亦都不用太擔心，因為這個是很好的技術，還有一件事，我想要一起說，受到這個法律影響的人是非常少，所以是很技術的，還有不是少，是非常少人會受到這個法律的影響，但是我們必須要做這件事情。

郵電局局長劉惠明：多謝司長。

主席、各位議員：

大家下午好。

現時規範澳門的無線電通訊業務的法律已經用了很多年，部分的條文已經是沒有辦法配合行業的發展。為了促進無線電通訊業的發展，更有效監管無線電通訊相關的活動。特區政府制定了這個法案，來取代現行的 18/83/M 號法令、第 48/86/M 號法令和 29/94/M 號的法令。這一個法案是分了八章共六十八條，主要內容是規範無線電通訊網和站的牌照制度、無線電通訊設備的認可和銷售牌照制度、無線電操作員的執照制度以及訂定行政違法的一些處罰制度。法案的重點修改包括了放寬這一個監管的措施、歸納牌照和簡化無線電通訊業的行政程序三個方面。首先在放寬監管措施方面，包括以下幾點重要的修訂：

第一點就是現行的制度規定未經政府事前的准許，任何人是不可以持有無線電通訊設備，但是隨著無線電通訊設備的普及和相關規範是需要作出適度放寬，在新的制度之下，單純持有受管制的無線電通訊設備，例如設備作為後備存倉或者展示等用途是不需要申請牌照，但是當啟動無線電通訊設備的時候就必須要按規定申領有關的牌照。

第二點就是擴大了無線電通訊設備豁免認可的範圍。認可是一項對無線電通訊設備進行試驗以證實設備符合技術條件的程序，在新制度裡面擴大了無線電通訊設備豁免認可的範圍，例如現在需要認可的手提電話、具備流動通訊功能的智能手表或者平板電腦，在新制度下就將可以豁免認可，但是如果上述的設備設

有衛星流動通訊服務的功能就不獲得豁免。

第三點就是現行的制度規定不作使用的無線電通訊設備進行加封程序，加封是涉及一系列的手續，當然我們同事去設備上加封，以及未被局方人員拆封是不可以使用。在新制度之下就會取消無線電通訊設備加封和拆封的規定，由相關設備的持有人自行處置。

另外一點是歸納牌照方面。新制度將現行部分無線電牌和年期作出歸納。例如現在無線電的政府許可和准照站是沒有限期。沒有期的，是永遠都可以用，但是在新制度裡面就會統一無線電設備的網和站的牌照期是五年。另外，也都會引入一個臨時使用許可，這個臨時許可就會可以發給一些設備的持有人，可以申請使用無線電通訊網和站，在安裝和設置階段進行臨時使用，以便郵電局是作出相應的測試和查驗。而在這一個正式營運的階段，設備持有人就需要申請和持有局方發出的無線電通訊網和站的牌照。

最後，在簡化無線電通訊業務的行政程序方面，主要包括了簡化無線電通訊設備的查驗程序和無線電設備的銷售。現行制度的規定所有無線電通訊設備在獲發准照前都需要通過查驗。在新制度下就會做一個初端的審查，在初端審查之後郵電局就會決定是否需要進行查驗，如果無需要查驗的，即刻可以發出這一個無線電的通訊網牌照。如果需要進行查驗的，就會發出一個臨時的使用許可，以便後期作出相對的查驗工作。

而在無線電設備銷售方面，除了上面所說的擴大無線電設備豁免認可的範圍之外，現行制度之下，商戶在銷售制度的限制，譬如對講機都需要申領准照，這個准照是無限期的。營運期間需要在郵電局發出的這一個登記冊上登記所有的出入記錄，這個都是不合時宜的，所以在新制度之下就會改了一個銷售牌是五年，而商戶只是需要保留最近一年的銷售記錄就可以。

在法案生效之後的過渡期怎樣安排？在現行的制度下，政府許可、暫准照和擁有准照的有效期會統一在新制度生效後，五年有效。而技術負責人資格的註冊制度在新制度下也都會取消，因為這個技術負責人，實質上只有四個人。而且這些人已經很年長了，而現在已發出的相關註冊證書就會在新制度生效之後翌年完結時就會失效，另外，已經通過了無線電操作員考試，但是尚未申請一個執照的投考人，可以在通過考試之日在五年內或者在新制度生效之後一年內向郵電局申請相關執照，而上述兩個就是用

較短的期限。

有關在新制度的生效之後，仍待處理的申請就會按照新的制度執行。另外，除了這個法案，當這個法案通過了之後將會制定新的補充性行政法規來規範《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的程序和施行細則。另外，就會透過行政長官批示去訂定一些執行法律和補充法規提出的服務和相應費用的金額，以便適時對無線電通訊牌照的相關費用可以合適調整。以上是我作一個簡單的介紹。

多謝大家。

主席：謝謝。現在我們進行一般性的討論，請大家發表意見，請高天賜議員。

José Maria Pereira Coutinho: Obrigado, Sr. Presidente.

Sr. Secretário e Srs. Membros do Governo:

Gostaria em primeiro lugar de levantar algumas questões, em sede de apreciação na generalidade da proposta de lei. É de facto uma matéria que envolve uma tecnicidade bastante complexa, mas, em todo o caso, eu gostaria de ser esclarecido sobre um ou dois aspectos deste diploma.

A nível comparativo, sobre esta matéria, a tendência quanto ao radioamadorismo, ou seja, aquilo que este projecto levanta em sede do próprio diploma em que se revogam dois diplomas, um de 83 e outro de 86, mas deixando ainda em vigor o decreto-lei 29/94/M, com a excepção dos pontos 3) 1 e 9, 5) e 6). Ora bem, a tendência, como eu estava a dizer, a nível do radioamadorismo, a tendência legislativa a nível mundial varia de país para país. No entanto, entre eles existe algumas tendências comuns que eu vou especificar e gostaria de ser esclarecido.

O primeiro ponto é o seguinte e, relativamente ao radioamadorismo, tem a ver com a liberalização das restrições. Se formos comparar o decreto-lei 29/94/M com a actual redacção deste projecto-lei, verificamos que se exige mais, ou seja, para além da alteração de 16 para 18 anos, exige-se ainda mais requisitos para a obtenção da licença de radioamador. E, como referi há pouco, em muitos países há uma tendência crescente de adoptar um enfoque mais

flexível, o que implica diminuição das restrições enormes relacionados com esta actividade, ou seja, a “actividade de radioamadorismo”.

Também, e como referi, isto significa a simplificação de processos de licenciamento e ampliação das faixas frequência disponíveis para os radioamadores e a flexibilização das regras de operação. Portanto, esta primeira pergunta tem haver com essa situação. O que é que o Governo pensa sobre esta situação da tendência mundial de liberalizar as restrições, mas o projecto apresentado é mais rígido.

Em segundo lugar, também a ver com o radioamadorismo, ou seja, o que é que o Governo vai fazer quanto à promoção do acesso para os jovens que estejam interessados no radioamadorismo? Nomeadamente, o Governo vai implementar programas de formação e certificação, fomentar associações de radioamadores e a realização de eventos e competições para incentivar a participação, na medida e como o Sr. Secretário acabou de referir? Hoje em dia são poucas as pessoas que vão ser abrangidas por este diploma.

Ainda uma terceira questão, que tem a ver com a inovação tecnológica. Com o avanço da tecnologia, muitos países estão a actualizar as regulamentações para acompanhar as mudanças do radioamadorismo. Isto significa a incorporação das novas tecnologias, como as comunicações digitais e por via satélite, e a adopção de regras para emitir com o uso de equipamentos mais avançados.

A pergunta que faço é, e tendo em consideração essa tendência a nível mundial: de que forma este projecto de lei poderá verificar aquilo que há pouco acabei de referir quanto à inovação tecnológica?

Portanto, são estas três questões que eu gostaria de levantar.

Muito obrigado.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

首先，在一般性審議法案時，我想提出一些問題。法案確實具有相當複雜的技術內容，但無論如何，我都想瞭解法案的一、兩個方面。

在比較層面上，問題是關於業餘無線電活動的趨勢，本法案涉及廢止兩個法規（一個是一九八三年的法規，另一個是一九八六年的法規），但第 29/94/M 號法令除第三、一、三、九、五及六點外，其餘的仍然繼續生效。正如我說的，從業餘無線電愛好者的角度來看，全球立法趨勢因國家而異。但是，它們之間有一些共同的趨勢，我會指出並希望得到解釋。

第一點是關於放寬限制業餘無線電活動。如果將第 29/94/M 號法令與本法案的文本相比，就會發現要求更高，即申請年齡除了由 16 歲改為 18 歲外，對申請無線電准照的要求亦更高。正如我之前提到的，許多國家越來越傾向於採取更靈活的方法，這意味著減少對這項活動（即“業餘無線電活動”）過多的限制。

此外，正如我剛才所說的，這意味著簡化發牌程序和擴大無線電頻率範圍及使操作規則更靈活。所以這是第一個問題所涉及的情況。對於全球放寬限制的趨勢，政府對提出更為嚴格的方案有何看法？

其次，同樣是關於業餘無線電的問題，當局會如何推動對業餘無線電感興趣的年輕人接觸業餘無線電？尤其如局長剛才所說，政府會否推行培訓和認證計劃、推動業餘無線電愛好者協會、舉辦活動和比賽等鼓勵他們參與？如今將可納入該法規的人是寥寥無幾的。

第三個問題是關於科技創新。隨著技術的進步，許多國家正在更新無線電頻率規章。這意味著整合數碼通訊和衛星通訊等新技術，通過使用更先進的設備制定發射規則。

我的問題是，考慮到全球趨勢，這個法案怎樣能體現剛才我提及的科技創新呢？

這是我想提出的三個問題。

多謝。)

主席：請謝誓宏議員。

謝誓宏：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

司長，本人對《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法案的理由陳述，不然使本人想到有另一部的法律，就是第 14/2001 號法律《電信綱要法》，我粗略看了兩者的內容說的是關於資訊傳輸產業範圍的內容，所以希望司長稍後能夠多說一些這兩部法律有哪些相同和差異之處。而我本人都覺得這個法律與第 14/2001 號法律《電信綱要法》本質上面是雷同的，只是本法律在第 14/2001 號法律《電信綱要法》中間是抽出了一些因素作出了細化而已。而在法案的理由陳述裡面寫到對舊有的法律法規進行了梳理，對不合事宜的內容進行適時的調整，動機是正面的，本人表示是認同和支持的。例如在理由陳述中的第二段提到過於嚴格地監管已經很普及的無線電通訊設備，複雜的行政手續及不合時的罰款，對違法行為的阻嚇力是不足等內容進行了重整和訂定，反映了在社會不斷前進和進步，這一些變化都是正面的。

最後，我是想問一下司長，有關法案的理由陳述裡面第五段最後兩句，以及設備操作的一般規則，設立、無線電的業權的具體的含義是怎樣？我都希望司長能夠講解一下。

多謝司長。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司長、局長：

第一，其實我們包括業界和社會很多人一直都很希望盡快修訂這一個《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司長剛剛說這個法律是影響很少人，其實我有些不同意，為什麼呢？為什麼這個法律影響很少人？就是因為你這個法律正如剛剛局長都說了這麼多年都沒有修改，裡面一些規定不合時宜，實際的操作令到很多原本對無線電有興趣的人，其實都沒有辦法有效培養我們無線電人才。其實這個才是一個核心，甚至乎亦都很坦白，你有你的法律，部分的人他們繼續用他們的設備。其實這個法律，老實說，我都想問一下過去的執行是怎樣？但是沒有關係，我們向前看，司長，我也是同意要修法。剛剛有很多的方向，其實我是支持的。支持就是加大一個豁免的範圍，因為要與時俱進，但是我剛剛又聽到一

句，又說有衛星通訊的設備，仍然都是受規管，其實接著的問題就來了，我們知道我們這裡有很多部手機已經變成可以衛星通訊，這裡又對他們有什麼影響？這個法律立法的時候會考慮哪些問題。我們現在社會發展了之後，我們是不是有一些東西應該要再調整，當然沒有關係的，都想聽一下局長的技術意見，衛星通信會有什麼影響？當中我們應該要怎麼樣平衡？但是老實來說，將來的衛星通信的手機，我現在覺得可能和我們普通的手機都是一樣常見，這些究竟政府的尺度是怎樣？但是我肯定，司長和局長，方向是豁免。具體操作是怎樣？豁免到什麼程度，以及真的讓無線電行業能夠通過法律的更新能夠有更好的發展，也希望可以培養一些專業的人才。

但是問題又來了，司長，其實這個無線電通訊法律，又是那一句，從我做記者的時候，二零零幾年的時候已經修改，修改到我都做了議員，現在真的來到這裡修改，其實中間為什麼一直會拖延下去？我們看二零二零年，我記得應該是二零二零年施政報告的時候，又明說了電訊匯流牌和這次《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是會一齊交上來立法會，是在立法規劃裡面，這個問題就來了，剛剛同事都提到，《電信綱要法》，我們曾經說過的匯流牌這個制度，其實就是希望修改《電信綱要法》，因為《電信綱要法》已經很久了，我們有匯流牌制度，而這個無線電通訊法律就是在這裡，我的理解原本它是其中一部分來的，現在匯流牌的制度又不見了，因為現在最重要的是說要處理特許資產問題，但是特許資產這個問題，我絕對支持要處理，但是處理了二十多年，但是匯流牌還沒有看到蹤影的時候，沒有時間表的時候，接著我們現在立法這個無線電通訊法，我們又怎樣和將來哪些匯流牌真正有一個配套？因為《電信綱要法》裡面將會寫清楚無線電是它其中的部分，它相應的其他法律就由相應的法律去管，是現在這個無線電通訊法，所以其實整個電訊業的發展，坦白說，我覺得這一屆政府上任之前就曾經讓業界很多期望，但是到今天，我們真的一樣都沒有看到實質，那個 5G 牌照仍然還是先發牌，用舊的方式，四家營運商只有兩家去競投這個牌照。反映了整個業界根本對政府的電訊業的發展整體規劃真是不知道，沒有信心，也都不知道方向，但是我絕對不是反對這個《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的方向，但是這個正正就是匯流牌其中一部分，究竟司長你們整個規劃是怎樣呢？我們才可以更好處理這個《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的問題。

最後一個問題，我也很想問，究竟有沒有認真去聽過這些無線電通訊，無論是業界還是愛好者他們的意見，而進行這一次修法，中間聽了什麼意見，吸納了什麼，也想聽一聽政府的解釋。

謝謝。

主席：請梁鴻細議員。

梁鴻細：多謝司長，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

大家下午好。

在理由陳述那裡，都提到會聽取了業界的意見。剛才司長也說影響會很小。其實以我之前所知，其實工程業界用無線電是比較多，特別是一些我們的測量團隊，基本上都用無線電通訊比較多。另外就是一些大型工程，特別在一些海上工程，未來可能還有一些新通道的海上工程，其實用無線電也是很多，譬如我們要 call 一些交通艇去接人，一些交通方面這些船的操作其實都會用到無線電，其實在工程業界方面，政府有沒有聽取過工程業界，譬如測量一些業界的意見來做相關的一些法律的修訂？

多謝大家。

主席：請政府回答。

運輸工務司司長羅立文：主席閣下、各位議員：

我會讓局長回答各位議員的問題，但是有一件事情我會讓局長回答有關今天所討論的《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因為我聽到有些問題應該和今天的法律沒有什麼關係，所以我覺得我不需要回答，所以由局長回答關於今天一般性討論的法律問題。

謝謝。

郵電局局長劉惠明：多謝司長。

主席：

就剛才高天賜議員提到業餘無線電規章，確實我們是保持這個規章，但是因為業餘無線電規章考牌照的人，其實在過去我們每年都有舉行，但是每次報考的人數都是很少，可能是三三兩兩這樣。但是業餘無線電我們一直都是在鼓勵，譬如大家都知道澳門有一個協會都是推動這個無線電給小朋友玩，包括一些定向，

都是透過無線電去玩。一些社團他們搞活動的時候，我們都會去協助和推動年青人對於這一個無線電是更有興趣。記得以前我們小的時候是很活躍玩無線電，大家應該都是知道，我們年輕的時候都是透過無線電來玩的，以前沒有這麼多東西玩，一些人都是用無線電去聊天。但確實是因為現在科技實在轉變得太快，所以怎樣去令年青人有興趣去玩無線電，其實這個都是一個大家的課題。

至於今次這一個無線電法律制度的修訂，其實都是正如剛剛林宇滔議員所說的，我們都是希望簡化一些程序，為什麼這麼久都不修訂？大家都看到 18/83/M，是 83 年的事，我也很認同是很長時間，但是為什麼這麼長時間？我都回答不了你，但是現在我們將這件事情提了上來，希望可以簡化和對業界的一些協助，因為使用者不是沒有，但是可以說是一些少數人。但是在那個程序上，我們都在這個新的法例裡面去優化，你如果你看到這條法例以前是經過好多的修訂，如果你要看這條法例，是看不明白，因為它以前登憲報的時候是很零散，某時某日又修改一些，某時某日又修改一些，你如果要追蹤他，沒有一定的能力你都看不明白這條法例，包括我們新入職的同事，所以正正就是因為業界也好，管理無線電的同事也好，是需要一個比較完善些的制度去給同事或者給業界去遵從。所以在這裡我們都簡化了好多的程序，有些不需要做的事情我們都不做。

對於銷售無線電器材，以前或者現在是要一本硬簿，以前在葡國年代都是有一本簿是要我簽的，開啟簿，要他們每賣一個單是用手寫，這個都還是生效中。在新的法規裡面我們都減輕了對於銷售的一些要求和便捷了一些情況。

至於謝誓宏議員提到的一個役權問題，這個役權其實是保持，倘若真是需要無線電作為唯一一個通訊的依據的時候，我們可以行使一個役權，但是這個役權是需要行政長官批准。在我印象中，現在澳門只是試過一次的役權是我們登過憲報，就是 TDM 的役權，因為接收的高度問題，你是工程師你們應該很清楚，是需要一個役權，在俾利喇街 TDM 的位置是出過一次役權，我們需要用無線電作為役權的時候，我們會維持這一個條文。

司長說不需要回答其他的問題，包括《電信綱要法》，我想我應該回答了相關的問題。

在衛星通信的豁免，我們都關注到了，但是因為我們在此也不可以完全不管轄，但是我們都會留意怎樣去處理這件事，因為

除了這一個無線電法律制度以外，其實無線電器材都是受限於這一個出入口條例，我們可以透過修訂一些出入口的要求適時去做一些工作，但是如果完全不管，也不是特區政府的原則。

唔該。

主席：請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局長：

感謝局長回答了一些問題。我想了解清楚，因為我剛剛開場白說到關於國際性，在這一方面的無線電通訊法裡面是簡化行政手續，剛剛局長都說到年輕的時候都鼓勵一些人去玩。這些我都同意。因為其實通訊這個事物，到今時今日的科技個個都會用手機，但是如果用現時的資格是十六歲已經可以申請，但是新的法例就是十八歲，我現在不是說細則性討論，但是事實上如果你剛剛說的和現在你拿來法案的，確實要求是高了，這件事情是毫無疑問，加上適當的品行各方面，現在的制度是沒有這樣東西，沒有品行這樣東西，你的一個小朋友三、四、五、六、七、八、九歲，他怎樣可以玩這些東西？所以我剛剛開場白問的幾個問題是在一般性中的大前提，有關的法律有沒有和全球現在的趨勢做過比較，你有沒有回答到我的問題。

第二個就是沒有回答的就是關於現在的科技先進，以前就會有一個的機器，很大一個，大家一齊玩，現在不同了。現在已經有數碼，也都有衛星。現在數碼衛星，如果我買這樣的一部機器，裡面的法例有沒有說真正怎樣去操作，在運用那個法例的時候，可不可以做得到，還有你們關於這一方面做了什麼推廣的工作？因為我聽來聽去，剛剛聽司長，聽到你說關於現時的法案似乎沒有什麼人受影響。但是你又說不到給我們聽將來是怎樣？是不是簡化了，每個人都可以玩？

最後，還有一件事就是無線電通訊，現時來說有很多，水上也有，陸地也有，空中都有，這一方面將來是不是個個都要等十八歲才可以申請，十八歲以下就沒有了，是不是？你怎樣去履行你剛剛所說我們小的時候都可以玩無線電的設備，在一般性中有一些問題我都好希望問的，你們究竟嚴格了還是簡化了那個行政手續？整體就是剛剛我用葡文說的開場白，很希望得到政府的回應。

唔該。

主席：請政府回答。

郵電局局長劉惠明：多謝主席，多謝高天賜議員的問題。

玩業餘無線電的人其實現在真是很少，我想因為以前和現在都不同。剛剛你說到年紀的問題，因為譬如你是玩業餘無線電的時候，你才會去申請一個牌、一個准照，但是譬如說普通情況下你自己、公司或者其他人去用無線電的時候，是按照無線電設備的一個要求去做，他不是業餘無線電的一個准照或者一個牌照去玩。譬如你剛剛提到海水或者陸地都需要用到無線電，其實某程度上，這個正正就是因為無線電是一個很稀有的資源，除了我們剛剛說的業餘無線電這一個範疇之外，這一個是無線電的法律制度，裡面除了說到玩業餘無線電的人，還規管了好多需要用到無線電行業的要求。當中包括持有這些器材的要求，與單單說業餘無線電是兩樣事情，因為這裡全部是包括了一些牌照、准照和這一個銷售的要求。譬如一些業餘無線電的時候，他怎樣去玩，他首先要有一個考試的制度。按照我們的規章有一個考試的制度，他要符合這個考試制度，合格了，他才可以拿到這個玩業餘無線電的牌照。

至於怎樣可以令到更多人去玩無線電，我覺得不是單單推動這一個《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的背後的目的。因為業餘無線電有另外一個法規去規範，而這一次主要的是一些持有器材的處理方法，以前持有的都要申請牌照，以後可能就不需要，你啟動的時候才需要拿牌照。而另外就是無線電的使用中，除了器材，銷售牌照都作出一些規範。所以我們不是在這裡討論怎樣推廣業餘無線電這件事，因為這次我們要討論的是《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而業餘無線電是另外一條法規裡面。

運輸工務司司長羅立文：主席閣下：

我想補充一些，因為我不覺得這個是一個技術問題，關於十八歲這個事情。十八歲就是第十三條，第十三條是這個法律的第二章，第二章就是牌照制度，所以這個是一個牌照的制度。我看到十八歲就是第十三條，第十三條就是發出無線電訊網的牌照的要件。如果我們政府要發出一個牌照，我覺得我們不應該發出一個牌照給一個未成年的人，因為現在說的是發一個牌照。如果我發一個牌照給一個十六歲，起碼他爸爸媽媽都要在這裡同意、批准。所以我覺得要求是十八歲是很正常，沒有什麼大的問題，現

在要成人才可以做，因為現在說的是發一個牌照。如果做這件事情需不需要牌照，我們建議就需要牌照。如果需要牌照，我覺得一定是成人的，不是成人的話，我想我們很難發一個牌照給一個未成年人。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司長：

所以剛才局長說得很正確，因為這個法律很複雜，之前散落在很多不同的地方。司長看的是第十三條，但我真是不想具體說，是司長先說第十三條，但我看過是第四十條第二款第二項，這個是說年滿十八歲裡面列明了業餘無線電操作員。其實我的意思就是，局長，我想問清楚那個邏輯。現在業餘無線電操作員的考試是不是十六歲就可以考，如果他十六歲可以考，究竟政府憑什麼原因要將他提升到十八歲？他十六歲要考，現在他可能要父母簽名就簽名。但是如果他現在是沒有要求的，現在我們都要問一句為什麼要提升年限，這個就是核心問題。所以老實說，問題就是我旁邊有校長或者很多教育者都知道，如果十八歲才學那件事情，基本上我們很難訓練到一些頂尖的人才。十六歲其實都很难，究竟這件事為什麼？現在說明是一些業餘，司長，寫到明是說業餘無線電操作，為什麼我們不可以開放一些？我們整個法律都說要開放，包括設備等的豁免，所以這個才是我認為的核心問題，但是司長可以今天不回答，因為我也覺得很複雜。我意思是政府是不是應該有開放性的態度去討論這個問題？我覺得這個才是我們要討論的事情，而不是具體，因為你問我，我覺得十六歲都可以放開。

謝謝。

主席：請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多謝司長的解釋。

或者我表達清晰一些，因為這個法案是會廢除兩個法令，我剛剛開場白就說了，但是他沒有廢除到 29/94/M 法令，他沒有廢除，他就只是改變了十八歲，十六變了十八。所以如果好像司長的邏輯，發牌是需要十八歲，而有資格去用無線電的設備是十六歲，不需要廢除，不需要廢除 3.1、3.9 和 5、6，而任由他完完

整整的法令 29/94/M。不過沒有關係，這些事情可以到時在小組會議，不過我自己想在一般性說，邏輯上是有些問題，的而且確不是這樣去理解這個改變。

第二件事就是我剛才聽來聽去，我是不明白局長在說什麼。無線通訊無論在湖上玩，還是在空中還是陸地，都是不受這個法案的監管，好了，如果不受法案的監管，就是有另外一個法案是關於無線通訊設備，是包括那三種，好像局長剛剛所說的小朋友很喜歡玩，在水上、在湖上玩電的船，電的飛機或者電的電車，這個是不是這樣的理解？如果是這樣的理解，為什麼不可以放在一起？因為大家都是用無線電通訊設備，我不知道，我是用邏輯跟你去討論這個問題，我覺得如果可以無線電設備，應該總體都在法案裡面，而不是分開一個一個，我的理解是這樣，我不知道可不可以再解釋給我聽為什麼要這樣分？

謝謝。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其實我都想弄清楚一個問題，局長，我印象中沒有記錯。很多年前，政府開放了 409MHz 那個叫做對講機，那個是叫做 409MHz 是不是？我不知道我有沒有記錯，其實現在坊間是一般我們普通使用的對講機在我印象中是有一定的豁免，這個法律我理解應該不會改變，所以剛剛局長說的那些是正常的，我也明白他能使用，但是核心就是如果有個年輕人，他真是想學玩業餘無線電，他想玩得精一些，他想設備多一些，原本是十六歲，為什麼要到十八歲？我覺得要分開兩件事去說。

謝謝。

主席：請政府回答。

郵電局局長劉惠明：主席：

剛才高天賜議員提出的，我不是很明白。因為這一個是《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是包括全部的，我不明白為什麼，這是一個包括無線電通訊、包括設備和准照、站和銷售的制度。無論你用在哪一個地方，你在水上或者航空，都是包括的，我想這裡有些誤會。

而關於一個年紀的問題，當然我們是持開放的態度的，為什麼改到十八歲，就是因為牌照那裡，我們的准照的切入是十八歲，所以就將在 29/94/M 都放在十八歲，當然為什麼將他放在十八歲，也都是因為相對是一個成年人。但是當然這個是開放的，但是我們將他放在十八歲，就是跟這一個法例統一為一個成年人，當然如果大家認為是保持十六歲，這個都是可以在細則性裡面再討論。當然我認為以前十六歲的人和現在十六歲的人是有些距離。

剛剛林宇滔議員說的，的確是維持的，包括有一些低功率的無線電器材或者低功率的無線電都是獲得豁免。這裡適時我們都會透過行政長官批示會出，因為這個行業實在是變得很快，有些需要去豁免的低功率，我們都會登出來是豁免的，因為頻譜使用都需要錢，因為頻譜始終是一個很寶貴的資源。但是有一些是低功率的段都會是豁免的。豁免的時候，當然就是需要公告，譬如一些 Wi-Fi 都會是豁免，所以都會公告給大眾知道，所以這一個就是回應林宇滔議員的問題。

主席：各位沒有其他意見提出，現在我們對《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的法案進行一般性的表決。

請付表決。

(表決進行中)

主席：通過。

各位有沒有表決聲明提出？請謝誓宏議員。

謝誓宏：多謝主席。

以下是高天賜議員和本人的聯合表決聲明：

我們兩位議員就《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一般性表決投下了贊成票，但需要指出的是此次的訂定《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的法律在現階段尚未滿足目前社會發展的需求，唯一的是能給未來發展留下了延伸的空間。

首先，通過對《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的法案的理由陳述內容，我們不難發現法案立法原意是比較貼切和現實。法案對規範電訊產業發展會起到一定的穩定作用，起碼能夠為電訊產業

發展提供一個穩定的週期，但是現今社會科技的發展日新月異，發展之快，法律是跟不上。因此，在本法案的理由陳述中，我們看到當局建議通過補充性的行政法規來規範電訊業產業的相關每一個內容，這樣我們就需要認真去思考以法律的形式為主軸的性質不可被顛倒過來，當局應加以警惕，尤其是制定補充性行政法規的時候，要認識主次之分，同時亦要兼顧起因，產業發展迅速，法律未及時跟上時，充當防禦的第一道盾，防止產業偏離正軌。

最後，我們兩位議員均表示肯定本法案的訂定，希望當局在細則性討論中，透過更多關於作為本法律的補充性行政法規的具體數量和內容。

多謝。

主席：請林宇滔議員。

林宇滔：多謝主席。

本人就《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法案投下了贊成票。首先，這一套的法律制度，現有的法律其實是經過四十年都沒有一個全面的修訂，現在遠遠已經落後了社會的發展的需求，所以我認同政府這次立法的方向，包括擴大豁免和能夠更好地推動社會各界更好應用各方面的無線電通訊。我希望在法律細則性討論的時候能夠全面貫徹這個理念，包括剛剛講到一些衛星通訊，包括我們講到一些低功率或者各方面頻譜的無線電通訊。

我同意的，無線電頻譜是一個珍貴的資源，但是如果我們不作出規範，浪費也是一個很大的問題，所以我希望政府在細則性討論中，包括能夠更加開放討論關於現在政府是十六歲調到十八歲這個業餘無線電人員的一個標準，首先，我肯定政府說開放性討論，其實我更加希望政府從推動一些興趣或者專業人士發展的角度，是不是可以有條件進一步下降？其實你另外去要求他家長去進行一些同意，我覺得都是一種方法。

另外，其實我認為整體來說，無線電只是我們電訊產業發展的其中一個重要的部分，但是我們這一屆政府整體的無線電政策到今天仍然是沒有清晰的規劃和時間表，很希望無線電通訊法律制度只是我們真正落實電訊業改革、電訊業法律制度更新第一步，政府應該要盡快完成整體電訊業的規劃，落實相應的立法配套，尤其是電訊匯流牌等等的一系列的法律制度的實施，才可以

令整個電訊行業真的能夠得到更加健康的發展，更加重要的是為我們年輕的一代提供真正更多元、更專業的一個不同專業的發展前景。

多謝各位。

主席：各位沒有其他表決聲明提出，今天很感謝羅司長和各位官員出席我們今天的會議。

我們兩日六項的議程已經全部完成，現在散會，多謝大家。

翻譯：翻譯辦公室

文牘：編輯暨刊物處